

公司代码：688638

公司简称：誉辰智能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之“四、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张汉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顺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向桂成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 股，此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6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9.98%。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 股。本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40,000,000 股变更为 56,000,000 股（实际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登记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7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誉辰智能、公司	指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誉辰投资	指	深圳市誉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誉博	指	上海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山子公司、中山誉辰	指	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宜宾晨道	指	宜宾晨道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超兴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才一号基金	指	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毕方贰号	指	金华金开德弘联信毕方贰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昌鼎皓	指	南昌市鼎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创享	指	南昌市创享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宝安引导基金	指	深圳市宝安区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众创星	指	青岛众创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欣旺达	指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GGII、高工锂电	指	高工产业研究院及其下属研究所
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指	中山誉辰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锂电设备、锂电池制造设备	指	在锂离子电池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各种制造设备
动力电池	指	为工具提供动力来源的电源，多指为电动汽车、电动列车、电动自行车提供动力的蓄电池
包膜设备	指	锂离子电池制造设备，包括包蓝膜机、尺寸测量机等配套设备，对电芯壳体外表面进行包覆处理，达到绝缘目的
注液设备	指	锂离子电池制造设备，将电解液注入电芯，包括一次注液机、二次注液机、抽气封口机等配套设备
氦检设备	指	锂离子电池制造设备，对电芯进行气密性检测，包括正压氦检机、负压氦检机、气密性测试机等设备
开卷炉设备	指	锂离子电池制造设备，用于极片处理
热压整形设备	指	锂离子电池制造设备，对卷芯定型
Mylar	指	一种聚酯薄膜
包 Mylar 设备	指	锂离子电池制造设备，对配对成组后电芯进行 Mylar 包覆处理，达到绝缘目的

入壳设备	指	锂离子电池制造设备，将卷芯压入铝壳中
CCD	指	一种工业相机
DMC	指	一种数据矩阵码
胶辊	指	包膜设备的关键零件之一，解决绝缘膜的贴合度和平整度问题
化成	指	对新生产的二次电池的首次充放电、激活电池材料活性，同时在阳极表面形成一层保护膜。
分容	指	通过获取新生产二次电池充放电数据，检测电池电容量大小和内阻数据等，以此对电池质量等级进行划分
GWh	指	电功的单位，千瓦时是度，1GWh=1,000,000 千瓦时
TWh	指	电功的单位，千瓦时是度，1TWh=1,000GWh
Hi-Pot	指	高压测试
JR、JR(A)/JR(B)	指	卷芯或极阻
AGV	指	小车式行走机器人
极耳	指	锂电池中的一种原材料，是从电芯中将正负极引出来的金属导体
机加钣金	指	通过钣金加工的工艺加工出来的具有特定形状的工作件，比如层板、机架、固定板等。钣金加工包括传统的切割下料、冲裁加工、弯压成形等方法及工艺参数，又包括各种冷冲压模具结构及工艺参数、各种设备工作原理及操纵方法，还包括新冲压技术及新工艺
等压法	指	注液设备注液的方式之一，保持铝壳内外部压力相等
杆中杆	指	注液设备的关键装置，套杆机构
化成钉	指	锂离子电池制作过程中的过程钉，防止空气进入电芯
旋压打钉	指	将化成钉通过旋转压入电芯注液孔的一种方式
BOM	指	物料清单，Bill of Material
SOP	指	标准作业程序，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
MES 系统	指	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为企业制造过程实现数据管理等
PPM	指	Part per minute，指每分钟生产的电芯个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誉辰智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UTIMES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UTIM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汉洪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新和大道丽城科技工业园M栋一层至六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2 年 12 月 13 日：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丽城科技工业园 D 栋一层 2014 年 12 月 11 日：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丽城科技工业园 D 栋一层和 A 栋五层 2018 年 12 月 27 日：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新和大道西丽城科技工业园 D 栋一层、D 栋

	二层、A 栋五层、C 栋一层、J 栋二层 2022 年 1 月 24 日：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 新和大道丽城科技工业园 M 栋一层至六层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4018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0
公司网址	www.utimes.cn
电子信箱	info@utimes.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宇凌	李玲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4018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4018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
电话	0755-23076753	0755-23076753
传真	不适用	不适用
电子信箱	info@utimes.cn	info@utimes.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誉辰智能	68863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汉波、黄小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尹涵、王海桑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7 月 12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持续督导的期间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118,705,669.45	714,031,469.37	714,031,469.37	56.67	373,339,65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137,738.70	75,612,101.96	75,638,354.46	-25.76	54,231,01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023,028.81	65,638,772.16	65,665,024.66	-35.98	52,148,68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27,129.78	19,324,052.92	19,324,052.92	-1,202.91	29,027,618.40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8,880,715.65	302,784,951.81	302,811,204.31	269.53	222,027,134.96
总资产	2,054,302,230.55	1,797,622,204.41	1,795,127,689.96	14.28	1,107,145,057.0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64	2.52	2.52	-34.92	1.8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1.64	2.52	2.52	-34.92	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23	2.19	2.19	-43.84	1.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72	28.81	28.82	减少 20.09 个百分点	58.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53	25.01	25.02	减少 18.48 个百分点	56.6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06	6.13	6.13	减少 1.07 个百分点	6.4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6 号，并根据解释第 16 号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数据进行了重述。如无特别说明，公司同比变化率系根据调整后财务数据进行计算。

(2)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8,705,669.45 元，同比上升 56.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137,738.70 元，同比下降 25.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 42,023,028.81 元，同比下降 35.98%。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原因系本期验收的设备增加导致；净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在于：1、受下游客户降本压力，以及国内市场竞争激烈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2、公司持续进行多领域、多行业的业务拓展，并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投入，积极开拓海外业务，研发、管理等费用的投入增加；3、公司按会计政策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3) 2023 年，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3,127,129.78 元，由正转负，主要系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供应链管理优势，加强供应商对公司的信任，2023 年度公司对供应商付款更为及时、尽量缩短占款时间，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有大幅增加导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7,670,435.57	395,992,880.32	268,625,175.39	296,417,17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6,060.19	38,102,086.77	6,428,573.44	15,243,13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03,282.30	36,385,596.20	5,083,607.58	6,157,10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2,070.97	-7,220,983.77	-101,263,495.13	-118,884,721.8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01.62	-	185,824.05	-16,232.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91,382.62	-	10,876,690.93	2,266,849.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77,231.15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196,356.9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债务重组损益	-1,150.00	-	1,495,370.63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	-	-	-	-

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829.57	-	-1,107,321.39	-62,718.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1,229.75	-	128,553.36	67,915.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96,814.57	-	1,605,295.93	369,844.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7.87	-	491.85	-
合计	14,114,709.89	-	9,973,329.80	2,082,326.2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70,313,450.33	170,313,450.33	313,450.33
应收款项融资	83,090,397.81	13,068,136.95	-70,022,260.86	-
合计	83,090,397.81	183,381,587.28	100,291,189.47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年是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一年，新能源产业规模保持增长，行业下游需求仍然旺盛，但整体增速有所放缓，降本提质的要求日益提高。面对2023年的市场情况，公司紧紧围绕战略发展规划，深耕细作锂电设备领域，大力推进多领域、多行业在研项目落地，建设多元化产品体系，持续深化运营端数字化改革，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自研大圆柱电池中后段

装配设备和半导体领域设备，建筑机器人、医疗机器人实现小批量出货；公司内部上线 ERP 管理系统，募投项目中山研发生产基地建设进展顺利，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

（一）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870.57 万元，同比增长 56.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13.77 万元，同比下降 25.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202.30 万元，同比下降 35.98%。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变动原因：（1）报告期内验收的设备增加，确认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增长。但受下游客户降本压力，以及国内市场竞争激烈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2）公司持续进行多领域、多行业的业务拓展，并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投入，积极开拓海外业务，研发、管理等费用的投入增加；（3）公司按会计政策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二）业务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状况良好，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产品结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持续巩固对包膜设备、注液设备等公司锂电核心设备的优势地位，同时，公司全力构建多元化产品结构的布局，加大对锂电生产设备中后段激光领域设备的工艺研发，公司秉承自主创新，注重研发投入，大力引进研发技术人才，提升研发技术能力支持在研项目推进，新增自研大圆柱电池中后段装配设备和半导体领域设备芯片分选机，医疗机器人、建筑机器人实现小批量出货，为后期新领域订单奠定基础。

3、公司积极推进市场拓展，紧跟行业“出海”的发展趋势，与下游客户紧密合作，报告期内已接到宁德时代匈牙利厂区的设备订单并与数十家国内外客户进行前期海外项目的对接，为便于后续海外业务的拓展，公司已向有关部门申请在意大利设立办事处。

4、公司上线 ERP 管理系统，整合产业合作伙伴，积极开展数字化建设，实现公司全面协同发展。

（三）公司管理层工作开展

1、加深客户市场开拓

通过十多年对市场的深耕，并依托技术创新能力和项目管理交付能力，公司积累了广泛的客户基础，与宁德时代、中创新航、瑞浦兰钧、亿纬锂能、欣旺达、蜂巢能源、正力新能源、海辰新能源、楚能新能源、海基新能源等国内知名锂电池生产企业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并新拓展了国内 ICT 龙头企业及家电龙头企业的合作。同时海外业务取得新的突破，已接到宁德时代匈牙利厂区的设备订单，并与数十家国内外客户进行前期海外项目的对接。

公司积极参与国内外各类行业展会活动及研讨会，利用行业展会的聚焦及拉动效应帮助公司培育及发展更广泛的渠道体系。同时，公司还通过加强网站、公众号等途径增加公司宣传力度，多措并举，进行了多方位、多渠道、多层次的宣传推广活动，从线上线下拓宽品牌传播力度。

2、优化组织结构，强化内部管理

2023 年，公司根据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推动降本提质增效工作，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制度，持续推进经营管理体系建设，持续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流程，全面提升经营管理能力、挖掘内部经营潜力的管理提升工作，从研发、生产、采购、销售、仓储物流、财务、人力等多个维度降低成本，全方面推动精细化管理，使公司运营更加高效。

公司持续推进经营管理体系建设，提升运营管理能力，加强制度流程建设、风险管控体系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启动并完成了 EHR、ERP、PLM 等系统的上线工作，目前公司已经基本建立了研发、采购、人事等核心业务和财务的一体化管理平台，并正在不断深化应用、循环优化业务模式。

内部控制方面，公司不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持续优化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服务业务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建立和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以及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提高了经营效率，提升了公司整体管理和运营水平。

3、稳步推进产品交付能力

公司逐步建立多元化供应链布局，保障产品及时交付。在供应链方面，公司立足多元化的供应链布局，凭借多年来在供应链端的积累和口碑，得到了供应商的大力支持，通过对现有长交期物料建立安全库存，与核心零部件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通过标准化模组供应商备库存等多种方式保障供应链安全。报告期公司整体供货能力增长，较好支持了公司业绩增长。通过构建高质量、低成本、快速交付的供应链体系，更好夯实了与供应端厂商的深入合作关系，保障了交付。

4、鼓励研发创新

公司为鼓励研发人员不断创新，加大研发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充分调动研发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最大限度推进新产品项目和现有产品技术改进、工艺优化项目的进展，高质量、高效率、高经济性完成公司研发工作任务，促进公司技术创新工作开展，及时奖励职务发明人和优秀专利工作者为公司获取自主知识产权及工艺改进等科技研究所作出的贡献。

5、优化人才建设，打造高效组织文化

公司持续贯彻人才发展战略，持续推动高素质人才队伍的建设。从公司战略出发走进业务，了解短期和长期的需求，打造与公司战略相适配的组织管理能力。

在人才扩充方面，为顺应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人才需求，构建支撑公司战略和发展的人才梯队。公司大力拓展招聘渠道，除了传统招聘渠道，还开拓了网络招聘、校企合作、企业内部推荐、猎头等方式更精准有序的补充专业人才。

6、稳步推进募投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中山誉辰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建设进展顺利，报告期内已顺利封顶，预计可在 2024 年按计划完工投产。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非标自动化智能装配设备、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智能装备与消费电子类智能制造设备，可广泛运用于新能源、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建筑、医疗等多领域产品的智能生产制造，是实现生产自动化、智能化和高效化的关键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主要产品

在锂离子电池智能装备方面，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包膜设备、注液设备、氦检设备、开卷炉设备、热压整形设备、包 Mylar 设备、入壳设备等。

在消费电子类智能制造设备方面，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咖啡机检测线、香水喷发器组装线、剃须刀自动组装设备、光伏组件装配机等。

除此之外，建筑机器人、医疗机器人实现小批量出货。

(1) 锂电池制造设备

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工艺中的十一段工艺，对应着十三款锂离子电池制造设备产品，公司主要产品展示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艺环节	设备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用途和主要性能指标
1	极片处理	开卷炉设备		用途：对涂布后极片进行去应力处理，同时去除残留溶剂。 性能指标：极片处理速度：最大100M/min。 收放卷直径：最大800mm。
2	热压整形	热压整形设备		用途：对卷绕/叠片后的卷芯均匀加热/加压实现电芯定型，同时对卷芯进行Hi-pot测试。 功能：具备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的功能。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48PPM。
3	配对	配对设备		用途：将多枚卷芯按照工艺要求配对绑扎，按照工艺规定要求输出成组卷芯。 功能：①极耳方向、错位自动检测与自动贴胶；②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

				至MES系统。性能指标：生产效率：24PPM。
4	包Mylar	包Mylar设备		用途：对配对成组后电芯进行Mylar包覆处理，达到绝缘目的。 功能：具备底托片熔接、Mylar与支架熔接、熔点检测、侧面贴胶等功能。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24PPM。
5	入壳	入壳设备		用途：将包覆Mylar后的卷芯压入铝壳中并完成顶盖激光预焊接。 功能：①壳体与卷芯清洁、入壳压力测控、顶盖位置测控、Hi-pot测试；②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24PPM。
6	氦检	正压氦检机		用途：对顶盖焊接后的电芯进行气密性检测，采用正压氦检方式在真空腔内完成检测。 功能：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48PPM。
7		负压氦检机		用途：对密封钉焊接后的电芯进行气密性检测，采用负压氦检方式在真空腔内完成检测。 功能：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48PPM。
8	注液	一次注液机		用途：按照产品工艺要求将定量电解液注入电芯，采用正负压（等压）交替注液方式，有效提升注液效率。 功能：①自动称重、Hi-pot测试和自动入化成钉；②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 24PPM。
9		二次注液机 (补液机)		用途：对化成后的电芯进行二次注液（补液）。 功能：①自动称重、注液孔清洁、氦气填充、自动入密封胶钉、胶钉高度检测；②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 24PPM。
10	出入盘	自动出入盘机		用途：自动完成电芯在周转料盘中上下料动作，周转料盘可自动流转。 功能：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 8Unit/min。
11	入化成钉	自动入化成钉机		用途：采用CCD机器视觉手段辨识孔位，通过伺服系统实现多枚电芯的精确定位，实现化成钉拔（插）与收集的过程。 功能：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性能指标：生产效率： 8Unit/min。
12	清洗	清洗设备		用途：采用溶剂对电芯外壳残留电解液、污渍进行清洗烘干。 功能：①溶剂分离回收功能，回收率达95%；②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48PPM。
13	包膜	包膜设备		用途：对电芯外表面进行绝缘包覆处理。 功能：①电芯清洁、尺寸测量、绝缘测试、贴胶、DMC打码；②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 40PPM。
--	--	--	--	----------------------

(2) 其他领域制造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用途和主要性能指标
1	咖啡机检测线		用途：在动态情况下实现全自动精确测量咖啡机水流量、管路压力、杯量、冷热水温度、功率等参数，并对整机杯量进行校准。 功能：与客户MES系统对接。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60pcs/h。
2	香水喷发器组装线		用途：全自动完成零部件分拣、装配，并精确测量香水喷发器整机工作参数，确保产品一致性。 功能：分选、刻码、贴标。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1200pcs/h
3	剃须刀自动组装设备		用途：完成零部件分拣、刀头组件及驱动单元全自动组装，测试成品转速、噪音等参数。功能：分选、刻码、贴标、蓝牙测试。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1200pcs/h
4	光伏组件装配机		用途：对光伏瓦片进行覆膜及封装。 功能：光伏瓦片自动上下料。 性能指标：生产效率：3PPM/min；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专注于锂离子电池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已建立覆盖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完整业务模式。公司依据对产品的前期研发投入、生产成本等因素制定产品价格，通过向客户销售智能制造装备、配件及提供升级改造服务实现盈利。

2、采购模式

公司已建立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管理关键环节进行风险控制，并对物料采购、订单管理、采购计划制定等进行了规范化管理，由采购部会同生产部、仓储部、品质部等部门，参与需求拟定、物料采购、来料控制及领用等

公司对外采购主要可分为原料采购、劳务服务两种类型，具体如下：

（1）原材料采购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可分为标准件与非标件。标准件如电气控制元件、传动元件、气动元件和电机马达等，由采购部向生产厂家或其代理商直接采购。非标件如定制机架、机罩、加工零部件等，由公司提供技术图纸或者规格要求，供应商按照要求生产

（2）劳务服务采购

公司采购的劳务服务包括劳务外包、劳务派遣和装配外包，且以劳务外包为主，劳务服务采购主要是为应对生产中出现的临时性、紧急性用工需求。劳务外包模式下，公司根据项目的工期、人员的配置情况，将部分项目中的非核心工序外包给劳务公司，核心工作仍由公司独立完成，公司劳务外包的岗位主要为安装和调试工序的装配电工和钳工；劳务派遣模式下，公司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协议，劳务派遣单位将劳务派遣员工外派至公司工作，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主要从事设备安装环节普通工人工作，属于非核心环节、临时性、辅助性的岗位。劳务外包和劳务派遣供应商按照当月实际提供的人员总工时和单位工时价格与公司进行结算；装配外包模式下，公司将某一产品的部分模组外包给供应商，供应商进行装配与调试，公司按照技术约定进行验收，验收后双方按照约定的合同总价进行结算。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非标自动化设备，需要根据客户生产工艺需求进行设计和生产，所以公司的生产计划根据销售订单确定，基本按照“以销定产”模式进行生产。收到客户订单后，公司首先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的结构与工艺设计，并输出物料清单指导采购部进行原材料采购，采购部按照物料清单安排物料采购，并向生产部传递物料交期；生产部根据物料交期与客户订单交期情况进行排产，物料基本齐备后，生产部根据公司制定的生产工艺文件对产品进行组装生产，品质部对过程异常及过程质量进行监控，确保产品按质按量完成；产品组装调试完毕后进行内部验收，并出具内部验收报告。对于具备特殊工艺需求的设备，会邀请客户到现场参与内部验收，验收通过后安排物流将产品运输至客户场地并进一步在客户现场调试至满足客户的生产需求。

公司的主要生产环节涉及结构与工艺设计、原材料采购、装配和调试。在结构与工艺设计阶段，公司基于核心技术将客户需求进行分解，并转化为详尽的机械设计图、电气线路图、PLC 软件程序、生产工艺文件等，上述文件作为公司生产环节中的纲领性文件，用以指导后续原材料采购环节中的标准件选型与非标件加工、以及生产过程中的装配与调试，最终形成稳定可靠的产品并向客户交付。

3、研发模式

公司有八个研发部门、工程工艺部及软件部。其中研发部为产品开发部门，根据设备开发的重点不同，负责新产品的开发与设计；工程工艺部主要负责对新工艺设备进行工程化；软件部负责设备相关软件的开发与适配。公司研发分工明确，为公司产品高效、快速研发提供坚实基础。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以技术开发为基础，以成果转化和产品开发为重点，以高质量、高产能、多规

格、多功能为研发方向，保障研发项目资金的投入，积极开展技术创新活动。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新产品开发和订单产品设计开发为主，依据公司管理制度从市场调研、新技术可行性研究、项目立项、技术方案设计、评估、验证以及项目结题报告，明确各阶段的开发要求和要点，逐步展开研发工作。

4、销售模式

(1) 模式和流程

公司主要向客户销售锂离子电池制造设备，销售模式全部为直销模式。受客户自身产品类型、产品工艺、生产需求的影响，该产品专用性强，属于非标设备，一般为客户根据自身工艺与生产需要向公司定制。

客户直接与公司签订合同，公司按照合同要求进行设备开发、原料采购、生产组装等，公司内部验收后在约定日期内将产品运至客户处，并安排人员调试，确保正常使用至客户验收。

(2) 定价方式和结算方式

公司主要客户的设备类订单通过参与招投标方式获取并定价，配件、增值及服务类订单主要是客户在已有设备销售的后续需求，主要通过商务谈判方式定价。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代码 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中的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代码 3563）中的锂离子电池等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的设备的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产品所属领域为新能源汽车产业之新能源汽车储能装置制造（5.2.2）；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公司产品所属领域为“5、新能源汽车产业”之“5.3.1 电池生产装备”。

2、行业技术水平、主要技术门槛

(1) 关键设备技术参数接近国际标准

过去十余年，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经历了快速增长阶段，作为公司主要设备所处的锂离子电池制造装备领域，关键设备技术参数已接近国际标准。根据国家工信部发布《锂离子电池综合标准化体系建设指南（2023版）》显示，在产业界共同努力下，我国已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锂离子电池生产国，建成了从上游关键材料到电芯制造、电池组装、设备制造的完备体系。到2028年，锂离子电池标准的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基本实现产业基础通用标准和重点产品标准全覆盖。

(2) 技术要求从“专机”到“整线化”

近几年,我国国产锂电专机已经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单个环节专机生产商的市场集中度较高,厂商在自己优势领域的份额较为稳定。未来,锂电设备厂商发展趋势是从专机到整线化,需要积极开拓锂电其他生产环节的设备以形成较强的整线集成能力。

(3) 行业技术门槛提高

锂电池设备制造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融合运用了机械工程、光学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材料科学、电子电气、工艺设计等多学科知识,具有高度的复杂性和系统性,对研发、设计、制造能力有较高的技术要求,需要设备制造企业充分掌握上述技术,并具备综合应用的能力。

同时,锂电池下游产品具有技术发展快、更新频率高的特点,市场和客户不断对锂电池设备提出新的要求。同一客户不同生产线的设备要求也不同,这就要求设备供应商能对锂电池生产工艺十分的了解,理解和掌握客户生产线的参数,能够在短时间内根据客户需要确定工艺参数、进行快速试制,并最终提供成熟可靠的自动化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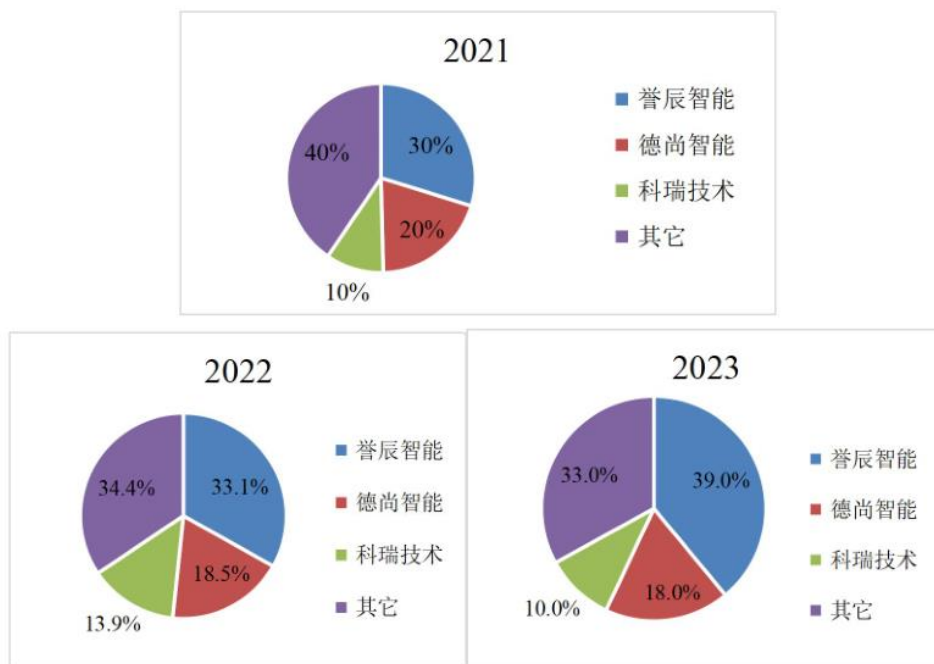
锂电池技术在快速发展中,设备一体化、整线化趋势显著,设备厂商需持续对设备进行迭代升级并延伸产品类别,扩大竞争优势。随着锂电生产工艺对精细化、稳定性的要求越高,锂电设备制造商为了满足下游需求,对其自身生产过程一体化、自动化、技术标准稳定化也越来越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深耕非标自动化设备领域,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根据市场需求,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能集中在锂电设备领域,包括锂电池包膜设备、注液设备、氦检设备等 13 款产品,其中包膜设备为公司的核心产品。

根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数据显示,2023 年度,包膜设备市场呈现集中度较高,与头部企业绑定较深的行业特性,除本公司外,设备制造商主要为德尚智能、欧米加、科瑞技术、兴禾股份、泽诚自动化、嘉拓智能等,CR3 达 63%。根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数据显示,公司蝉联锂电池包蓝膜设备领域市场占有率第一,占有比例逐年提升,领先优势不断扩大,2023 年市占比达 39%。

2022-2023 年中国锂电包蓝膜设备行业竞争格局 (%)



备注：市场格局按企业销售入口径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2024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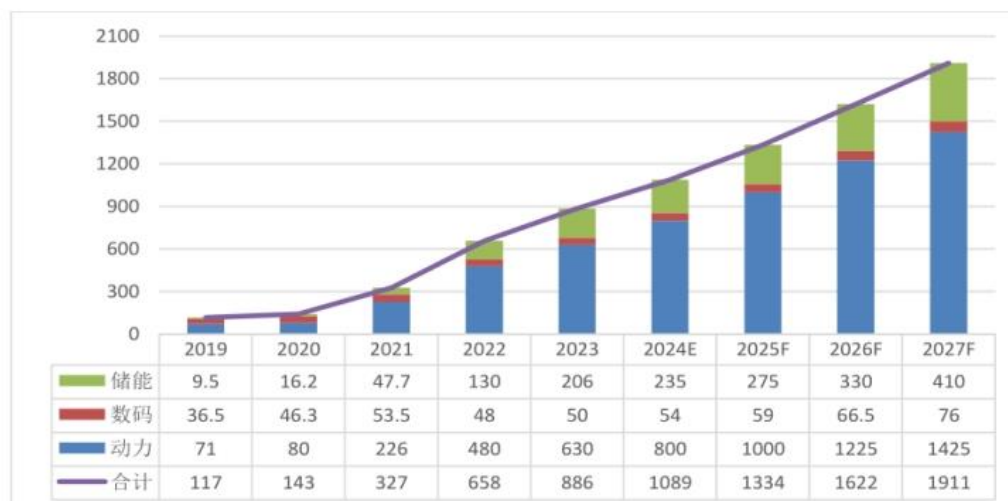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除锂电设备外，公司建筑机器人、医疗机器人实现小批量出货，并新拓展了国内 ICT 龙头企业及家电龙头企业的合作。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保持核心业务的行业领先优势，提升其他锂电设备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凭借非标自动化行业丰富的技术积累，在多领域进行业务拓展，积极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中国锂电池行业情况

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数据显示，受动力及储能电池市场带动，2023 年中国锂电池市场出货量 886GWh，同比增长 34.7%，主要原因：1）2023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量 958.7 万辆，同比增长 35.8%；2）海外新能源汽车产量超 560 万辆，带动国内动力电池出口增加；3）储能电池受海外市场带动，出货量为 206GWh，同比增长 58.5%。GGII 预计 2023-2027 年中国锂电池市场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1.2%，2027 年中国锂电池出货量将达到 1911GWh。

2019-2027 年中国锂电池出货量及预测（GWh）



备注：数码电池涵盖 CE 聚合物电池、电动工具用电池以及锂电轻型车用电池等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2024 年 2 月

（2）全球锂电行业产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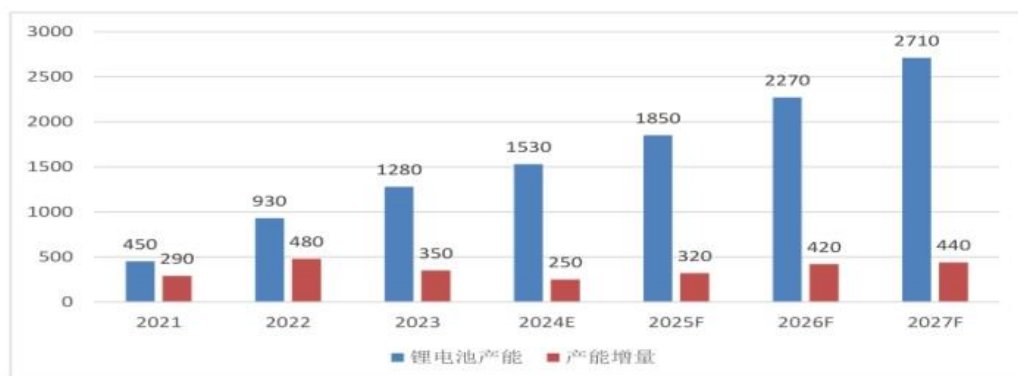
①国内市场

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锂电池市场对应的产能达 1280GWh，当年新增产能 350GWh。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预计 2024 年中国锂电池市场的新增产能将在 2023 年的基础上进一步减少，主要是国内部分电池企业新建项目出现延缓或暂停，导致国内锂电池行业新增产能规模出现下降。预计 2026 年国内的锂电池产能建设将重新进入增长期（同时无效的低端产能将逐渐被出清）。

锂电池生产设备的技术更新伴随着锂电池技术工艺的进步而变化。综合来看，新的产线经过 3-4 年的使用后，在产线参数、生产效率等方面往往难以跟上最新的生产技术工艺。为更好地适应新的生产工艺配套，企业往往需要对已有的旧产线进行技术改造与产线升级。

结合企业的新增产能以及原有产能的迭代更新判断，预计到 2027 年中国锂电池产能将达 2710GWh。

2021-2027 年中国锂电池产能及预测（GW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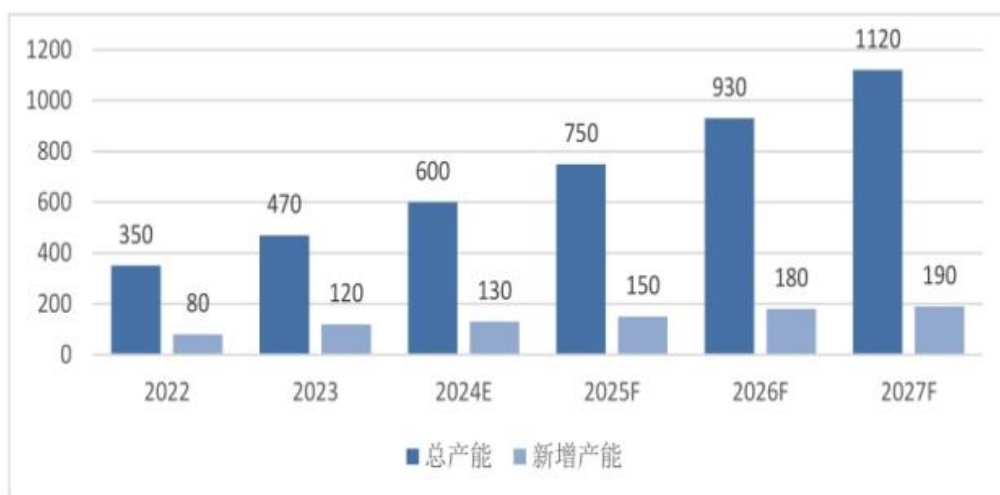
备注：1) 以实际落地产能计，含钠电、固态以及主机厂自建产能；2) 含国内电池企业海外建厂产能；3) 总产能考虑老产线技改提速、产能出清情况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 (GGII)，2024 年 2 月

②海外市场

“锂电出海”是 2023 年度的行业热词，报告期内产业链各环节企业纷纷赴海外考察，以东南亚、非洲、东欧及南美(含中美洲)等区域为主，但受限于政治、文化等不同因素，真正落地的企业很少，多数仍处于市场调研阶段。随着国内市场竞争的加剧，GGII 预计 2024 年将成为国内锂电池产业链企业海外集中“落地年”。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 (GGII) 数据显示，2023 年海外锂电池市场新增落地产能（包括日韩、欧美、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为 120GWh。预计到 2027 年，海外锂电池市场新增落地产能将达 190GWh，对应的 2027 年海外锂电设备市场需求将达 590 亿元。

2022-2027 年海外锂电池产能及预测 (GWh)



备注：以实际落地产能计，含（半）固态电池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 (GGII)，2024 年 3 月

(3) 锂电池向半固态、固态方向快速发展

随着锂电池产业技术的不断革新，锂电池向能量密度更高、充电更快、更加安全性的半固

态、固态方向持续发展。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不完全统计，2023 年国内共有 15 个固态电池项目扩产（包括公告、签约、开工等），公布投资总额超千亿元，其中百亿项目有 8 个，占比超一半。

企业	时间	地点	项目名称	规划产能 (GWh)	投资金额 (亿元)
赣锋锂电	公告：2023/1/19	重庆涪陵	年产 24GWh 动力电池 (产品规划包括磷酸铁锂电池、三元锂电和固态电池、BMS 电源管理系统开发、电池研发及测试中心等) 和年产 10GWh 电池 PACK 装配生产线及相关配套	24	100
清陶能源	签约：2023/2/14	四川成都	清陶能源动力固态电池储能产业基地	15	100
领新新能源	签约：2023/6/29	重庆长寿	大容量凝胶聚合物固态电池的项目	20	106
卫蓝新能源	开工：2023/7/4	浙江湖州	卫蓝新能源湖州基地二期项目	20	109
江西巨电	开工：2023/8/8	江西赣州	固态锂电池及 PACK 制造生产	10	100
昊威新能源	公告：2023/9/22	重庆潼南	固态方形钠离子电池生产线项目	30	100
山东金启航	公告：2023/11/2	山东德州乐陵	固态电池乐陵生产基地项	20	116
恒余能源	备案通过， 2023/12/18	广东东莞	固态电池项目	20	100
其他				27	213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在锂离子电池制造装备领域的核心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地位，核心技术按照应用领域包含两大类：锂离子电池制造领域技术和以消费类电子为主的其他制造领域技术，公司具备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且均处于批量生产阶段，对应产品包膜设备的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注液设备的市场占有率处于第二梯队。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扩展核心技术布局，以帮助客户提升工艺水平、突破产能瓶颈、解决客户痛点为目标，以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自研大圆柱电池中后段装配设备和半导体领域设备。公司将持续更新迭代提高已有核心技术产品的产能和

性能，提高产品稳定性以满足市场需求；针对包膜检测、电解液注液、激光测量、气密性检测等核心技术进行深度开发，持续高速叠片、高速包膜、高速氦检、等压注液等技术的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1、锂离子电池制造领域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及优势	对应专利	应用及产业化情况
1	包膜、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采用回型包膜、U型包膜和二型包膜等多种手段，一方面通过对电芯小面与绝缘膜的贴合角管控，保证包膜后电芯的整体尺寸；另一方面通过控制胶辊与电芯大面的贴合压力，实现包膜过程中膜片与电芯的贴合角及贴合力的有效管控，并消除包覆过程中产生的气泡和褶皱。该技术集成尺寸测量（电池宽度、厚度、电池高度及电池极柱高度测量）以及绝缘测试等多个功能。	硬壳二次电池交替贴膜设备 (ZL202210497622.4) 电池包膜装置和包膜设备 (ZL2201610030416.7) 电池清洗设备 (ZL201610030981.3) 贴膜机 (ZL201610399362.1) 方形铝壳电池切口后贴覆折边机构 (ZL202010547177.9) 贴膜设备 (ZL202110820204.X) 方壳电池尺寸接触式测量机 (ZL202211009636.3) 方壳电池表面打磨清洁机 (ZL202211029649.7) 方壳电池回型包膜方法 (ZL202211506240.X) 一种可兼容多种包膜方法的方壳电池包膜设备 (ZL202211668392.X) 方壳电池测厚与清洁设备 (ZL202320729576.6) 电池顶底面绝缘膜折贴装置 (ZL202321538913.X) 一种方壳电池顶面贴绝缘片装置 (ZL202321571955.3) 方壳电池底面贴膜机构 (ZL202322074469.7) 倒立式电池底面贴膜设备 (ZL202322074828.9) 方壳电池翻转移载机构 (ZL202322072327.7) 平躺式电池底面贴膜设备 (ZL202322080253.1)	已应用于宁德时代、欣旺达、中创新航、蜂巢能源、瑞浦兰钧、海辰新能源、楚能新能源等电池制造商的电芯包膜检测线上
2	电解液注液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采用夹具约束电芯，正负压交替式差压注液方式，实现方形电池自动注液。该技术具备Hi-Pot检测、自动称重和扫码、电池自动进注液夹具、自动除电解液气泡、残液收集和自动清洗注液嘴等功	注液装置和注液设备 (ZL201610032952.0) 加压抽真空设备 (ZL201610377933.1) 全自动方形铝壳锂电池转盘式二次注液机 (ZL202010332325.5)	已应用于宁德时代、欣旺达、亿纬锂能等电池制造商的电芯装配

			能，并与MES系统数据交互，实现应用设备和上下游系统及中控室数据库的集成，满足生产线生产工艺要求和数据化、智能化要求。	电解液自动注液设备（ZL201710519709.6） 电池注液装置（ZL201710519844.0） 注液控制阀（ZL201710699956.9） 打钉装置（ZL202210159218.6） 电池注液口擦拭装置（ZL202210641633.5） 一种多液多路注液装置及注液方法（ZL202211453293.X） 电池注液呼吸式浸润装置（ZL202310239575.8） 一种电池注液孔打钢珠装置（ZL202310845221.8） 一种电池注液孔打钢珠用冲压机构（ZL202310845216.7） 电池注液装置及正负压复合等压注液方法（ZL202311309312.6）	线上
3	激光测量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通过CCD相机检测机械手抓起物料的底部，采用激光测距仪测取大面四角距离构建基准面，再测9宫格点距离计算平面度即凹凸度，用于在注液、化成和包膜等不同工序段对多如3个电芯同时进行外形尺寸和形位特性的检测；采用激光扫描仪测取段差，用于在顶盖预焊前检测顶盖与壳体组合台阶高，注液孔打密封钉后检测密封钉外露高度，密封钉焊预焊前检测密封钉盖与注液口的组合台阶高。	电池测量装（ZL201921550141.5） 电池外观测机（ZL201921862305.8）	已应用于宁德时代、欣旺达、中创新航等电池制造商的检测线上

4	卷芯配对包Mylar技术	自主研发	<p>该技术包含两个内容：一是将多枚卷芯按照工艺要求配对绑扎，并输出成组卷芯。具备从前工序对接拉带上/下裸电芯、JR(A)/JR(B)电芯区分、裸电芯缓存、信息绑定、裸电芯翻转堆叠配对等功能；二是采用先将膜和底托片热熔接成Mylar包装片，再将包装片包装并熔接在电芯外表面。该技术可以实现保护膜片和底托片装配熔接、裸电芯包覆保护膜、保护膜与顶部支架热熔、电芯底部直角位贴“L”型胶、腰部贴U型胶，并具备外观检测等功能。</p>	<p>一种电池的自动贴胶设备（ZL201010042840.6） 折弯包胶机（ZL202010781732.4） 电芯包装设备（ZL202210174745.4） 熔接装置及电芯包装设备（ZL202220401688.4） 作业机（ZL202210067528.5） 一种电芯贴胶及配对设备（ZL202310330255.3） 电芯合芯与包装机（ZL202310165684.X） 一种电芯立式包绝缘件机（ZL202310785423.8） 一种电芯立式包绝缘件及检测设备（ZL202310785424.2） 电芯立式包绝缘件机（ZL202330405274.9） 一种电芯翻转转移装置（ZL202321689056.3） 一种绝缘片与电芯熔接装置（ZL202321697091.X） 一种电芯翻转式外观检测装置（ZL202321693850.5）</p>	<p>本技术已应用于宁德时代、欣旺达、海目星和瑞浦能源等电池制造商的裸电芯配对设备和裸电芯包保护膜（Mylar）设备上</p>
5	卷芯入壳技术	自主研发	<p>该技术采用两头自动上料送进铝壳和卷芯，其中铝壳送给采用3台小推车交替送入吸塑盘装铝壳，送料架自动连续上料给运输机械手，将铝壳定位后实现电芯对正，无刮擦、无阻力推入铝壳。该技术具备壳体与卷芯清洁、入壳压力测控、Hi-pot测试等功能。</p>	<p>一种电池卷芯入壳设备（ZL201010042841.0） 入壳装置及电芯入壳机（ZL202111386763.0） 上料装置（ZL202122870461.2） 用于汽车动力电池的电芯入壳装置（ZL201710723303.X） 一种电芯入壳装置（ZL202320300357.6）</p>	<p>已应用于宁德时代、江苏塔菲尔等电池制造商的电芯入壳设备上</p>

6	气密性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p>该技术自动将顶盖满焊后的电池放入测试腔体盖上后，充氮管路封堵电池注液孔，对电池内部抽真空至$20\pm 5\text{KPa}$（绝对气压，下同）后，将电池抽真空切换为对电池充氮气至保压，同时对腔体抽高真空，在内外压差的作用下，通过计时监测氮气浓度显示出待检电池的氮气漏率，并以此判断电池的密封性是否合格。该技术具备自动绑定物料信息并上传至MES系统的功能。</p>	<p>真空挡板阀（ZL201721858919.X） 壳体耐压测试机（ZL201921513445.4） 氮检机的氮气回收机构（ZL202020454717.4） 一种方壳电池双真空四腔气密性检测法及检测机（ZL202210776961.6） 带方壳电池气密性检测机的程序控制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面板（ZL202230400828.1） 双氮检位移栽装置（ZL202320585974.5） 高速氮检机（202320550700.2）</p>	<p>已应用于宁德时代、欣旺达、亿纬锂能、海目星、河南鹏辉等电池制造商的电池氦检设备上</p>
7	电芯热压技术	自主研发	<p>该技术采用裸电芯夹爪夹取结构以及防错位结构，将裸电芯放置热压口内拍齐整理，对电芯均匀加热、加压，实现电芯热压定型并进行Hi-pot测试确认内阻合格。该技术特点在于电芯能够以其原有对齐状态被放置到热压平台，确保电芯在热压时其极片未错位，保证热压后得到对齐度合格的电芯。</p>	<p>叠片式电芯的上下料夹具及电芯热压机（ZL201921639092.2） 热压装置（ZL201921813817.5） 一种二次电池电芯热压用除尘装置（ZL202210378408.7） 一种电热模组（ZL202220707960.1） 一种电芯分段热压法（ZL202210838016.4） 一种电芯分段热压机（ZL202210838012.6） 一种电芯热压装置（ZL202221848233.3） 电芯高速热压机（ZL202222714937.8）</p>	<p>已应用于宁德时代、欣旺达、中创新航、瑞浦能源、海目星等电池制造商的电芯装配线上</p>

2、其他制造领域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及优势	对应专利	应用及产业化情况
----	--------	------	---------	------	----------

1	咖啡机测试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对咖啡机的安全阀依照测试项目设置测试工位和测试模组，实现控制给水和给咖啡包假体，计量并处理输出的效果。该技术具备生产效率高，并能与客户MES系统对接的功能。	咖啡机自动功能测试装置（ZL201110057785.2） 自动测试装置（ZL201921862292.4）	已应用于深圳伟嘉家电有限公司、东莞德龙健伍电器有限公司等家用电器装配设备上
2	电动剃须刀装配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由外壳上料机、刀片组件装配机、旋钮组件装配机和输送装置组成，输送组件将装有外壳的载具依次传送至刀片组件装配机装配刀片和旋钮组件装配机装配旋钮，最终得到剃须刀刀头。该技术具备精度高，自动剔除不良品等功能。	剃须刀刀头装配线（ZL201921839677.9） 剃须刀传动组件装配线（ZL201921839679.8） 剃须刀刀具组件的装配生产线（ZL202110196306.9） 一种剃须刀刀具组件的装配设备（ZL202110196503.0）	已应用PTPhilipsIndustriesBatam、珠海经济特区飞利浦家庭电器有限公司剃须刀装配线设备上
3	光伏装配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主要对三拱曲面单玻汉瓦进行精准定位，实现自动敷设丁基胶带（丁基胶带工位具有自动出料、裁切、敷设、离型纸回收等功能）、自动装边框、自动贴双面胶、自动敷设防水胶条等功能。该技术具备适应性强、贴合质量高等特点。	光伏瓦片及其光伏瓦片生产线（ZL201920625865.5） 光伏瓦片装边框装置（ZL201920623364.3） 光伏瓦片贴双面胶装置（ZL201920615352.6） 光伏瓦片贴胶条装置（ZL201910360330.4） 光伏瓦片贴双面胶装置及光伏瓦片贴双面胶方法（ZL201910359730.3）	已应用于北京汉能等电池制造商的光伏产品装配设备上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专利 106 项、软件著作权 4 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194 项（其中发明专利 56 项）、软件著作权 118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0	32	111	56
实用新型专利	116	73	223	134
外观设计专利	3	1	6	4
软件著作权	6	4	120	118
其他	--	--	--	--
合计	165	110	460	312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6,585,065.63	43,746,943.70	29.3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56,585,065.63	43,746,943.70	29.3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06	6.13	减少 1.0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29.35%，主要系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持续加大多领域、多行业的研发投入，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从事研发工作人员的薪酬及费用等投入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方型铝壳锂电池自动包膜机关键技术研发	8,000,000.00	1,871,805.46	8,196,693.58	样机已完成制作	①产能： ≥12PPM； ②一次优率： ≥99.5%； ③故障率： ≤1%	①激光割膜技术及应用（多规格）； ②设备功能的高兼容性与适用产品的高兼容性（多功能多规格）； ③视觉外观检测（多功能、高质量）； ④参数化、可视化快速换型（多产能、高寿命、高可靠性）； ⑤智能化MES系统（高质量）（人、机、产品）安全与环保（高安全环保），稳固包膜技术行业领先水平地位。	①该项目在包膜基本机构研发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展功能研发，包括电气控制与人机界面(HMI)的研发和快速换型与参数化换型的研发。
2	锂电池软连接激光焊接技术的研发	4,500,000.00	2,097,751.21	4,628,049.73	样机已完成制作	①产能： ≥12PPM； ②一次优率： ≥99.5%； ③故障率： ≤1%	①锂电池软连接压紧及定位机构的研发； ②高功率激光机焊接技术的应用及焊接工艺优化； ③实现软连接整形，定位，焊接，除尘，检测等功能机构动作的有效匹配； ④CCD视觉检测系统的研发。提高产品竞争力满足市场需求。	①该项目通过优化激光焊接工艺设计及对需焊接的物料状态进行精准管控，以达到提升焊接效果的目的。
3	高速叠片装置的研发	9,000,000.00	2,259,903.30	5,699,612.79	样机已完成制作	①片叠片速度： 0.35S； ②一次优率： ≥99.5%；	采用连杆机构连续运转，高速高效，单片叠片速度：0.35/S 满足市场需求。	①该项目通过高速机械手将极片放置定位平台等待叠片，经过张力机构分别将定位平台上的阴阳极片转移至叠片工作台上进行叠片，叠片完成后进行隔膜卷尾收卷、贴胶，转移至热压工位进行热压及 Hipot 测

								试,热压完成后将物料转移至下料盒,同时开始下一电芯的自动叠片。
4	卷芯新型热压定型技术的研发	3,000,000.00	3,445,386.95	3,445,386.95	样机已完成制作	<p>① 预热压以及红外加热对电芯各处温度的快速提升,实现电芯的预热,缩短卷芯热压定型时间;</p> <p>② 产能: $\geq 100\text{PPM}$;</p> <p>③ 设备良率(%) $\geq 99.9\%$;</p> <p>④ 压板表面温度可调;压板各点表面温度偏差 $\leq \pm 2^\circ\text{C}$;</p>	<p>① 研发卷芯的预热压机构以及红外加热方式,实现电芯的快速预热;</p> <p>② 开发新的多层卷芯热压定型装置;提升设备产能 $\geq 100\text{PPM}$;</p> <p>③ 研发新的上下料抓料机构,提高效率的同时增加物料识别模块,避免拾取过程中损伤电芯,降低设备故障率。进一步提高产品竞争力。达到行业领先水平。</p>	<p>① 将卷绕或叠片好的电芯放在模板上,设定加压压力和模板温度,然后上下模板在一定压力和温度作用下使电芯定型,达到电芯厚度一致,使电芯弹性减小,提高装芯合格率并保证成品电芯厚度的一致性。</p>
5	卷芯极耳超声波焊接装置的开发	3,500,000.00	2,604,715.35	2,604,715.35	项目已完结	<p>① 产能: $\geq 12\text{PPM}$</p> <p>② 一次优率: $\geq 99.5\%$</p> <p>③ 故障率: $\leq 1\%$</p>	<p>① 转接片、电芯、保护片等的存放、校正及上料装置;</p> <p>② 高精度定位的载具:</p> <p>1. 高精度回流载具线焊接装置;</p> <p>2. 超声波焊接除尘装置;</p> <p>3. 焊印整形装置;</p>	<p>① 主要通过转接片上焊接治具、电芯上焊接治具、放保护盖板、保护片上焊接治具、超声波焊接与抽尘、取保护盖板、焊</p>

							载具物料高速移栽装置；满足市场需求。	印整形、物料高速移栽等工序完成电芯超声波焊接。
6	电芯密封技术的研发	4,200,000.00	3,766,122.14	3,766,122.14	<p>样机已完成制作，针对不同客户产品使用中</p>	<p>① 产能：$\geq 30\text{PPM}$； ② 一次优率：$\geq 99.5\%$； ③ 故障率：$\leq 1\%$；</p>	<p>①满足焊接：焊接熔深，熔宽焊接拉力；②焊接过程粉尘、焊接火花控制，焊接过程不损伤铝壳边缘，焊后铝壳表面无肉眼可见颗粒。提高产品焊接质量，满足市场需求。</p>	<p>①该项目采用激光焊接工艺，入壳后电芯运输、电池Barcode扫描、电池入夹具定位、焊接、Hi-pot测试、辊压去翻边、焊接过程氮气保护、焊接飞溅物以及烟尘吸收处理、MES追溯系统等功能，以达到密封效果，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p>
7	工站式等压注液技术的研发	3,800,000.00	3,995,005.32	3,995,005.32	<p>样机已完成制作与验证，并完成小批量设备已出货满足客户生产</p>	<p>① 产能：$\geq 24\text{PPM}$； ② 一次优率：$\geq 99.8\%$；</p>	<p>①立式仓体与隧道式仓体的对比研究；②注液载具的兼容性密封性研究；③注液系统及气路系统的升级优化研究。提高本公司在该技术上的竞争力。</p>	<p>①该项目采用多工站或分段多隧道式等压仓体注液模式，在提高产能的同时，防止电芯焊缝拉裂及提高电芯的浸润性。</p>
8	新型备膜式高速覆膜技术的研发	5,000,000.00	5,001,274.65	5,001,274.65	<p>样机已完成制作与验证，相关客户订单项目在制中</p>	<p>① 产能：$\geq 40\text{PPM}$②一次优率：$\geq 99.5\%$③故障率：$\leq 1\%$；</p>	<p>①高速贴L胶机构的研发；②高速备膜机构的研发；③高速转接膜机构的研发；④高速移模及准确定位机构的研发；⑤单片膜高速包膜机构的研发；⑥高速折边机构的研发；⑦高速尺寸测量及绝缘测试机构的研发；⑧高速物流系统的研发；⑨高速翻转旋转机构的研发；</p>	<p>①该项目主要将高速贴L胶，高速包膜及折边，高速度贴片，高速尺寸测量机高速绝缘测试，激光切底部防爆阀蓝膜，及整机运行所配套的物流转运系统整</p>

							⑩整机运行产能、优率、故障率的达成。满足国际市场需求。	合为一台高速覆膜设备。并实现整机产能、优率的提升及故障率的降低。
9	电芯壳体绝缘技术的研发	3,200,000.00	2,499,525.60	2,499,525.60	项目持续开发进行中	①墨水成分比②打印软件(SDK)③压电喷头兼容度;	①墨水成分分析;②各种压电喷头区别兼容度;③打印软件(SDK);④喷头驱动板卡;⑤打印系统如何同CCD对接;⑥墨路系统。	①该项目为全新研发项目,主要目的是用喷涂&打印的工艺取代传统包覆蓝膜的工艺,并且达成高速包膜的项目要求。
10	圆柱电池气密性检测装置的开发	2,800,000.00	2,400,741.08	2,400,741.08	样机已完成制作,生产使用中	①产能≥200PPM; ②一次优率≥99.8%;	①密封性检测机构的研发;②抽真空管路的研发;③注氮机构的研发;④高压腔体的研发;⑤智能化MES系统对接。	①该项目主要包括密封性检测;通过对电池充氮气,检测焊接密封性。
11	圆柱电池转塔式高速包膜装置的开发	3,500,000.00	3,144,550.83	3,144,550.83	样机已完成制作与验证,并转销售出货满足客户生产	①产能:≥150PPM; ②优率:≥99%; ③故障率:≤2%。	①高速物料转运机构的研发;②圆塔式高速包膜的研发;③实现圆柱面包膜、绝缘测试、喷码等功能机构的研发。	①该项目为全新研发项目,主要目的是用包覆蓝膜的工艺取代传统圆柱电池的套膜热缩工艺,并且达成高速包膜的项目要求。
12	圆柱电池集流盘激光焊接装置的开发	4,300,000.00	2,468,683.71	2,468,683.71	样机已完成制作,样机使用中	①产能≥200PPM; ②一次优率≥99.8%;	①满足焊接:焊接熔深,熔宽;②焊接拉力;③焊接过程粉尘、焊接火花控制;④焊接过程不损伤卷芯边缘,焊后卷芯表面无肉眼可见颗粒。	①该项目采用激光焊接,将电芯极耳与集流盘焊接,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
13	圆柱电池正极激光焊	3,500,000.00	2,084,367.85	2,084,367.85	样机已完成制作,样机使用	①产能≥200PPM; ②一次优	①满足焊接:焊接熔深,熔宽,焊接拉力;②焊接过程粉尘、焊接火花控制;③焊接过程不损伤卷芯边	①该项目采用激光焊接,将正极底部焊接,更好的满足市场

	接装置的开发				中	率 ≥99.8%;	缘, 焊后卷芯表面无肉眼可见颗粒。	需求, 满足客户对产线的兼容需求。
14	圆柱电池负极转接片和壳体焊接装置的开发	3,200,000.00	2,091,889.60	2,091,889.60	样机已完成制作, 样机使用中	① 产能 ≥200PPM; ② 一次优率 ≥99.8%;	①满足焊接: 焊接熔深, 熔宽; ②焊接过程粉尘、焊接火花控制; ③焊后电池表面无肉眼可见颗粒, 爆点。	①该项目采用激光焊接, 将电池负极转接片和钢壳焊接, 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 满足客户对产线的兼容需求。
15	圆柱电池正极转接片和顶盖焊接装置的开发	4,500,000.00	3,604,071.95	3,604,071.95	样机已完成制作, 样机使用中	① 产能 ≥200PPM; ② 一次优率 ≥99.8%;	①满足焊接: 焊接熔深, 熔宽; ②焊接过程粉尘、焊接火花控制; ③焊后电池表面无肉眼可见颗粒, 爆点。	①该项目采用激光焊接, 将电池正极转接片和顶盖焊接, 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 满足客户对产线的兼容需求。
16	圆柱电池注液装置的开发	2,500,000.00	1,918,824.95	1,918,824.95	样机已完成制作, 样机使用中	① 产能 ≥200PPM; ② 一次优率 : ≥99.5%;	①注液精度②注液过程中注液嘴不得对注液口造成破坏和冲击③注液静置工艺时间; 拓展圆柱电池领域注液开发, 满足市场需求。	①该项目采用真空等压或差压注液方式, 整个流程自动化。
17	圆柱电池负压化成装置的开发	3,000,000.00	2,880,255.95	2,880,255.95	样机已完成制作, 样机使用中	① 产能 ≥200PPM; ② 一次优率 : ≥99.5%;	①充电电压, 电流控制系统; ②化成工艺时间验证。拓展化成设备装置开发, 满足市场需求。	①该项目对电池进行预充电, 主要用于负压化成工序。
18	蓝膜视觉检测技术的研发	2,000,000.00	1,665,321.70	1,665,321.70	样机已完成制作, 样机使用中	① 误检率 ≤1%; ②漏测率 ≤0; ③ 每组检测图像全	检测气泡大小; 折皱, 破损, 划痕, 在包膜技术领域, 解决行业痛点, 减少人力, 满足市场需求。	①该项目主要是开发电池包膜缺陷检测, 包含软件系统。

						部本地保存并上传MES。		
19	圆柱极耳整平技术的研发	500,000.00	611,179.37	611,179.37	样机已完成制作，样机使用中	①产能≥2PPM；②一次优率：≥99.8%。	满足客户技术要求辊平面的平面度<0.1mm，整平辊旋转端面轴向跳动<0.1mm ②无极耳翻折卷芯揉后总长精度：±0.5mm	①该项目主要是开发圆柱电芯两端极耳整理，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满足客户对产线的兼容需求。
20	圆柱正极包胶技术的研发	400,000.00	353,331.09	353,331.09	样机已完成制作，样机使用中	①产能≥2PPM；②一次优率：≥99.8%；	①包胶后胶带边缘超出极耳端面距离可调，圆周方向上不漏极耳，胶纸重叠精度380~400度；②重复定位精度±.2mm。	①该项目主要是开发圆柱电芯正极贴绝缘胶，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满足客户对产线的兼容需求。
21	圆柱入壳技术的研发	500,000.00	494,129.76	494,129.76	样机已完成制作，样机使用中	①产能≥2PPM；②一次优率：≥99.8%；	①电芯入壳过程中不得有壳体划伤电芯，不能破坏电芯的表面质量 ②电芯入壳处有导向机构进行导向，入口处，与电芯和钢壳接触的导向口均为非金属材料制作。	①该项目主要是开发圆柱电芯入壳，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满足客户对产线的兼容需求
22	虚拟仿真系统	2,530,000.00	1,369,621.12	3,285,201.39	形成了可投入使用和可进行售卖的软件资产	①三维模型的管理和控制；②仿真资源的管理和配置；③节点式连线编程并生成PLC程序；④和PLC程序数据通信。	①三维模型的管理和控制；②仿真资源的管理和配置；③节点式连线编程并生成PLC程序；④和PLC程序数据通信。	该项目主要是开发一个软件系统，可以加载机械设备模型、可视化编写控制逻辑并生成PLC程序、对接PLC程序控制模型作业。
23	刀片电	1,200,000.00	875,573.15	875,573.15	开发进行	①产能：	在铝锂电池设备基础进一步拓展	①该项目在包膜基

	池高速包膜技术的研发				中	≥20PPM； ②一次优率：≥99%； ③故障率：≤1%；	完善刀片电池领域包膜设备功能，提升刀片电池包膜机产能研发满足市场需求，提升包膜市场竞争力。	本机构研发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刀片电池包膜产能研发，包括电气控制与人机界面（HMI）的研发。
24	注液嘴自动更换装置的开发	300,000.00	442,469.22	442,469.22	项目已完结	①更换时间：≤60s； ②安装精度：±0.1mm	介于目前行业注液嘴易耗件更换耗时长，开发此装置达到快速更换，节省人力。	①该项目通过注液嘴供料装置，拆卸装置，收集装置，电气控制，对注液嘴实现自动更换的研发。
25	绝缘膜自动剥离技术的研发	500,000.00	485,922.58	485,922.58	开发进行中	①产能：≥1PPM；②一次优率：≥99.5%； ③故障率：≤1%。	目前包膜不良品人工处理较繁琐难剥离蓝膜，耗时长，特针对此技术展开研发以满足市场需求。	①该项目通过绝缘膜表面加热，机械手定位等，自动剥离电池表面已贴合不良绝缘膜的研发。
26	叠片电芯X射线高速检测装置的开发	1,000,000.00	881,779.02	881,779.02	项目已完结	①产能：≥30PPM； ②设备漏判率：0%； ③设备误判率：≤0.5%；	随着行业高产能需求，人工智能化发展需求，拟开发此装置提高设备产能，提高对电芯检测误判率。满足市场需求。	①采用多层料架交替轮流检测，提高X射线利用率和检测生产效率。
27	通用机构检测平台装置的开发	500,000.00	488,341.60	488,341.60	样机已完成制作，样机使用中	①重复误差：±0.02； ②耐久性：≥500万次	能够在新材料、新设计、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提供充足的验证及核实方法，为新供应商的引入提供有效的事实依据及品质保证，落实降本增效保证，满足市场需求。	①用于检测设备上常用橡胶件、包胶件在摩擦、冲击及压力变形下的磨损率、变形率及使用寿命。

28	磁悬浮轨道试验平台技术的研发	800,000.00	474,623.64	474,623.64	开发进行中	①重复定位精度： 小于±20um ②最大速度：4m/s	作为新型锂电输送线路，能提高锂电产线的生产速度，达成更高的装配定位精度，实现更紧凑的整体结构，获得更长久的使用寿命，满足市场需求。	①用于将电池组件在生产线上运送到不同的工作站，以进行组装、测试和包装。而磁悬浮系统可以提供高度平稳的运输，这有助于确保组件的精确对齐和组装过程的稳定性。
29	高速芯片测试分选装置技术的研发	3,500,000.00	307,897.48	307,897.48	组装调试阶段	①设备产能 (PPM)：≥45k ②设备良率 (%)：≥99.9 ③漏杀率/过杀率 (%)：0/≤0.05	通过测试、分析和选择半导体芯片的特性，从而保证芯片的质量和性能的设备。它可以检测半导体芯片的参数和特性，如电性能、光学性能和机械性能等，并且可以快速分选出符合规定路的芯片，进一步提高芯片制造的效率和准确度，满足市场需求。	①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光电子器件、传感器等行业，在半导体芯片生产和测试领域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能够保证芯片制造的质量和效率。
合计	/	85,230,000.00	56,585,065.63	70,795,542.03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67	23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73	14.9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890.60	3,689.4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89	17.7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
硕士研究生	3
本科	101
专科	126
高中及以下	3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8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历经多年的行业深耕与技术积累,公司在技术、产品品质、品牌与客户、公司管理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独特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1、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核心管理层多为技术出身,注重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研发团队由近三百名资深机械工程师、电控工程师、软件工程师及IE工程师组成,研发设计经验丰富,可以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准确快速完成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解决方案。公司多年来同行业一起成长,进行产品升级与迭代,多次获得客户优秀供应商奖、最佳客户满意奖、客户满意度奖等荣誉。

公司通过自主开发，已掌握多项核心技术，不断健全产品类型。公司已在方形铝壳动力锂离子电池装配设备领域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关键技术，且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历年来公司开发的产品包括包膜设备、注液设备、氦检设备、开卷炉设备、热压整形设备、包 Mylar 设备、入壳设备等十余款产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94 项（其中发明专利 56 项）、软件著作权 118 项。

2、产品品质优势

产品品质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公司一直将产品品质放在企业发展首位，致力于通过将锂电池制造工艺数字化、生产设备智能化、制造自动化和研发并行化，在进一步降低成本的同时兼顾设备性能与稳定性。

公司自成立之初即与下游龙头客户紧密配合进行了大量工艺验证工作，将锂电池制造工艺进行数字化、代码化转换，形成了技术模块化积累。锂电池的安全性与锂电设备在整个生命周期内的稳定性息息相关，公司利用数字化与人工智能技术，保证设备在生命周期内稳定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公司注重设备的标准化，通过模块化的设计和组装，在大幅降低成本的同时保证设备的性能与长期稳定性。此外，公司引入面向产品生命周期各环节的设计理念，在产品的设计之初即综合考虑锂电池制造过程中的工艺要求、测试要求、组装的合理性，同时还考虑到维修要求、售后服务要求、可靠性要求等。

3、品牌与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多年来深耕锂离子电池智能装备及其他行业非标自动化设备，为客户提供锂电池的专业化组装及测试智能制造装备，在锂电新能源领域已经建立了较好的品牌与客户资源优势。公司当前客户资源优质，国内知名电池生产制造企业如宁德时代、中创新航、瑞浦兰钧、亿纬锂能、欣旺达、蜂巢能源、正力新能源、海辰新能源、楚能新能源、海基新能源等均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并新拓展了国内 ICT 龙头企业及家电龙头企业的合作。同时海外业务取得新的突破，已接到宁德时代匈牙利厂区的设备订单，并与数十家国内外客户进行前期海外项目的对接。

4、管理优势

公司从研发设计、采购供应、生产装配、品质保障到售后服务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管理流程，强大的管理优势对于有效整合公司资源、控制成本、保证产品质量提供了有力保障。

在研发设计阶段，严格按照设计开发流程进行充分的评估、论证及验证，从而保证方案的可行性和先进性。

在采购供应阶段，公司能够根据客户产品工艺需要快速确定设备所需要的标准件和非标件，在较短的时间内采购入库并有效控制成本，充分体现出公司优秀的供应商管理能力。

在生产装配阶段，公司拥有一支具备精细化组装和调试能力的生产团队，严格执行产品装配工艺的要求并采用科学规范的管理方式，保证了车间良好的生产计划，提高了工作效率。

在品质保障阶段，公司有一套完整的质量管控流程，从客户对接到售后服务，形成了一个完整的闭环，并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此外，公司为出厂的每一台设备配备了

一份详细的产品使用说明书，对所有关键零件、模组与整机功能等出具检验报告，确保产能、故障率，次优率等关键指标达到或优于客户要求。

在售后服务阶段，公司配备了专职售后人员长驻客户现场，保证在质保期内最大限度满足客户需求并做到快速有效响应，同时，售后人员适时跟踪客户设备状况并及时反馈，可以保证客户利益最大化。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风险

锂离子电池制造工艺分为电芯制造、模组与 PACK、辅助设备，电芯制造的生产工艺可以分为前中后三段。公司的技术优势主要集中在电芯制造的中后段装配和检测工序，随着市场竞争加剧，未来电池厂制造商将在整线集成能力、更优的性能指标以及提质降本等方面对设备供应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若不能在核心工序上不断提高生产工艺并实现市场示范应用，未来将面临较大的技术压力及风险。

2、人才流失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非标自动化智能装配设备、测试设备领域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熟悉所涉及业务领域知识及技术。公司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制度稳定人才团队，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以避免因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而对公司造成损失。但由于市场竞争、内部管理等因素，如果未来公司管理团队发生重大变动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管理运营及研发工作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业绩。

3、专利技术被侵权风险

公司在包膜检测技术、电解液注液技术、卷芯入壳技术、气密性检测技术、电芯热压技术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成果，掌握了多项关键技术。由于技术的公开性和竞争性，公司存在关键技术被侵权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锂电设备行业的主要厂商包括先导智能、赢合科技、利元亨、联赢激光、科瑞技术和杭可科技等，与同行业主要厂商相比，公司虽然处于快速成长期，但在销售规模、产品结构、资金实力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若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不能在产品核心技术方面保持持续的领先优势，不能满足客户对锂电设备精度、稳定性、生产效率不断提高的要求，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力不足的风险。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含同一控制下企业)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85.21%，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

若未来公司现有主要客户发展战略发生重大变化，或由于经营不善、产业政策调整、行业竞争加剧以及突发事件等原因导致业绩下滑，或公司的产品不能持续得到大客户的认可，进而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金额，而公司未能及时开拓新客户或拓展其他领域客户，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有电气控制元件、传动元件、气动元件、电机马达等标准件及机加钣金件等定制加工件。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超过 70%，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且公司未能合理安排采购或及时转嫁增加的采购成本，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跌价和周转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存货余额为 60,907.9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9.65%。其中，发出商品 47,994.31 万元，占存货比例为 78.80%，主要是公司销售的设备类产品自发出至客户验收存在较长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周期所致。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的要求并结合存货的实际状况，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共计 3,504.26 万元，如果公司产品无法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导致存货无法实现销售，或者存货性能无法满足产品要求，价值出现大幅下跌的情况，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风险。

2、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均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公司产品执行周期较长，毛利率水平主要受市场供求关系、公司销售及市场策略、产品结构等因素综合影响。由于公司各产品面临的市场竞争环境存在差异，各产品所在的生命周期阶段及更新迭代进度不同，产品的市场销售策略不同、产品结构不同等导致的毛利率波动风险。如果公司未能正确判断下游市场需求变化，或公司技术实力停滞不前，或公司未能有效控制产品成本等，将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出现波动甚至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8,963.86 万元，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3,415.72 万元，合计 32,379.5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8.94%。受行业特点、销售模式等因素影响，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较大。另一方面，公司客户集中度高的动力电池行业由于大幅扩产，资金相对紧张，未来应收账款回款时间及逾期应收账款有可能增加。若经济形势恶化或客户自身发生重大经营困难，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锂离子电池制造装备，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锂电池行业，与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行业的周期波动和市场景气度密切相关。如果未来新能源汽车、储能行业增速放缓或下滑，锂电池行业客户出现设备投资周期性放缓，同时公司不能拓展其他行业的业务，公司将存在收入增速放缓甚至收入下滑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请参考第三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表述。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18,705,669.45	714,031,469.37	56.67
营业成本	920,230,545.83	515,436,834.10	78.53
销售费用	24,071,583.84	37,120,743.20	-35.15
管理费用	40,819,713.93	36,822,213.42	10.86
财务费用	-3,815,591.94	426,615.70	-994.39
研发费用	56,585,065.63	43,746,943.70	2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27,129.78	19,324,052.92	-1,20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773,986.86	-45,086,328.9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156,863.06	-44,208,250.22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验收的设备增加，确认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加，另外受低毛利订单收入占比提升的影响，营业成本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精简了售后团队人员导致薪酬及差旅费用等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管理部门薪酬、租赁费、差旅费及折旧摊销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持续加大多领域多行业的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从事研发工作人员的薪酬及费用等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供应链管理优势，加强供应商对公司的信任，2023年度公司对供应商付款更为及时、尽量缩短占款时间，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有大幅增加导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以及募投项目的厂房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1,828.41 万元，同比增长 56.81%，公司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92,023.05 万元，同比增长 78.70%，具体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	入比上年 年增减 (%)	本比上年 年增减 (%)	比上年 增减 (%)
专用设备制造业	1,118,284,075.06	920,230,545.83	17.71	56.81	78.70	-10.0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锂电池制造设备	1,038,126,265.67	870,268,650.25	16.17	60.74	77.74	-8.02
配件、增值及服务	77,373,629.83	48,460,540.12	37.37	31.47	130.67	-26.94
其他领域制造设备	2,784,179.56	1,501,355.46	46.08	-67.01	-65.22	-2.77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境内	1,118,208,900.46	920,208,964.10	17.71	56.81	78.70	-10.08
境外	75,174.60	21,581.73	71.29	42.12	31.49	2.32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直销	1,118,284,075.06	920,230,545.83	17.71	56.81	78.70	-10.08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产销量情况说明

因公司报告期内验收增加，导致本期销售量同比增长；本期订单减少导致本期生产量同比减少。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专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679,568,604.89	73.85	408,552,091.91	79.34	66.34	-
	直接人员	179,092,497.52	19.46	79,357,678.65	15.41	125.68	-
	制造费用及其他	61,569,443.42	6.69	27,039,272.21	5.25	127.70	-
	成本合计	920,230,545.83	100.00	514,949,042.77	100.00	78.70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锂电池制造设备	直接材料	640,952,215.05	69.65	388,915,386.64	75.53	64.81	-
	直接人员	171,299,668.78	18.61	74,915,571.08	14.55	128.66	-
	制造费用及其他	58,016,766.42	6.3	25,792,536.58	5.01	124.94	-
	成本合计	870,268,650.25	94.57	489,623,494.30	95.08	77.74	-
配件、增值及服务	直接材料	37,432,082.64	4.07	16,803,645.70	3.26	122.76	-
	直接人员	7,636,660.96	0.83	3,366,823.15	0.65	126.82	-
	制造费用及其他	3,391,796.52	0.37	837,806.33	0.16	304.84	-
	成本合计	48,460,540.12	5.27	21,008,275.18	4.08	130.67	-
其他领域制造设备	直接材料	1,184,307.19	0.13	2,833,059.57	0.55	-58.2	-
	直接人员	156,167.78	0.02	1,075,284.42	0.21	-85.48	-
	制造费用及其他	160,880.49	0.02	408,929.30	0.08	-60.66	-
	成本合计	1,501,355.46	0.16	4,317,273.29	0.84	-65.22	-

	计					
--	---	--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5,324.3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5.2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38,896.15	34.77	否
2	客户 2	26,565.86	23.75	否
3	客户 3	15,394.05	13.76	否
4	客户 4	8,673.58	7.75	否
5	客户 5	5,794.66	5.18	否
合计	/	95,324.30	85.21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157.6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5.5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897.96	4.78	否
2	供应商 2	1,765.96	4.45	否
3	供应商 3	1,288.71	3.24	否
4	供应商 4	608.15	1.53	否

5	供应商 5	596.85	1.50	否
合计	/	6,157.63	15.50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4,071,583.84	37,120,743.20	-35.15
管理费用	40,819,713.93	36,822,213.42	10.86
研发费用	56,585,065.63	43,746,943.70	29.35
财务费用	-3,815,591.94	426,615.70	-994.39

详见本章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说明部分。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27,129.78	19,324,052.92	-1,20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773,986.86	-45,086,328.9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156,863.06	-44,208,250.22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说明部分。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40,547,083.56	11.71	188,910,734.25	10.51	27.33	主要系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313,450.33	8.29	-	-	不适用	主要系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89,638,625.60	14.10	152,086,556.48	8.46	90.4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对应期末

						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存货	609,079,762.67	29.65	1,093,175,589.58	60.81	-44.28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发出商品减少,以及优化库存管理所致
合同资产	159,652,372.07	7.77	94,237,062.69	5.24	69.42	主要系应收客户质保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19,915,634.06	15.57	5,718,280.28	0.32	5,494.61	主要系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28,414,999.99	6.25	3,503,047.41	0.19	3,565.81	主要系募投项目的厂房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13,120,291.18	5.51	11,363,914.49	0.63	895.43	主要系优化营运资金增加银行融资所致
应付票据	192,267,800.85	9.36	269,493,361.44	14.99	-28.66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支付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238,257,095.14	11.60	507,951,062.60	28.26	-53.09	主要系公司加大对供应商的付款力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21,483,328.04	15.65	624,887,490.00	34.76	-48.55	主要系公司本期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5,320,141.34	65,320,141.3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8,738,849.99	8,738,849.99	票据质押
无形资产	36,464,575.00	36,464,575.00	借款抵押
合计	110,523,566.33	110,523,566.33	--

中山誉辰于2022年12月5日以其拥有的“粤(2022)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049266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编号为“GDK476440120220433号”的长期借款合同,借款总额为26,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0个月,自分期提款的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中山誉辰于2023年1月13日取得第一笔借款本金人民币949.0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中山誉辰已提前偿还所借款项,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终止该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已于2024年1月5日办理解除质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13,450.33	-	-	170,000,000.00	-	-	170,313,450.33
应收款项融资	83,090,397.81	-	-	-	-	-	-70,022,260.86	13,068,136.95
合计	83,090,397.81	313,450.33	-	-	170,000,000.00	-	-70,022,260.86	183,381,587.2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万 元)	净资产(万 元)	净利润(万 元)
1	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100%	1,000	24,994.68	2,555.88	-1,135.62
2	上海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51%	250	29.89	-354.34	-156.45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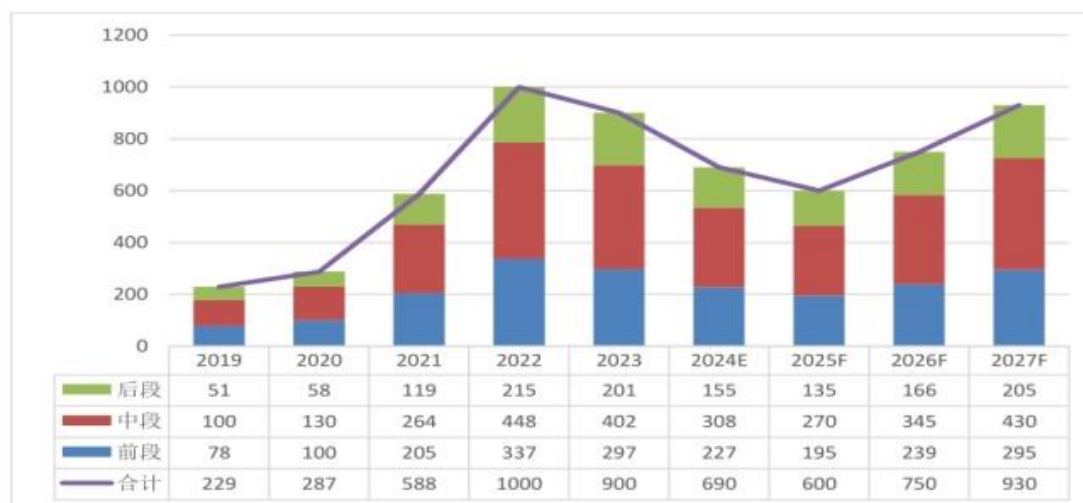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1) 中国锂电设备市场规模行业情况

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调研统计，2023 年中国锂电生产设备市场规模为 900 亿元，市场规模同比下降，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国内动力电池与储能电池企业的新建项目放缓导致对新设备需求的下降。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锂电设备企业进入海外电池企业供应链，海外客户占比逐步提升，如先导智能、赢合科技、杭可科技、利元亨等。受松下、LGES、三星（SDI）、法国 ACC、瑞典 Northvolt、德国大众等为代表的电池企业加快全球化布局步伐，接力国内锂电设备企业业绩增长点。

综合锂电设备产线特性来看，新的产线经过 3-4 年的使用后，在产线参数、生产效率等方面往往难以跟上最新的生产技术工艺。GGII 预测，经过 2022 年的增长峰值，预计 2025 年-2026 年技术改造与产线升级需求将开始回升。

2019-2027 年中国锂电设备市场规模分析及预测（亿元，%）



备注：1）锂电设备仅针对电芯生产环节中使用的设备，不含模组 PACK 组装设备；2）含配套的视觉检测系统及仓储物流设备等辅助设备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2024 年 2 月

(2) 主机厂、大圆柱电池、二线动力电池企业成产能扩建主力

2023 年中国锂电池市场扩产重心由之前的一、二线电池企业逐渐转向储能、主机厂、大圆柱电池等企业等。主机厂加大电池自建已成为必然（如吉利系、广汽系以及奇瑞系），其核心考虑因素集中在技术自主掌握以及供应链自主可控。2023 年储能电池企业为扩产主力，其中跨界企业（如天合、晶科、盛虹）以及二线储能电池企业为扩产核心。大圆柱领域是 2023 年各企业重点发力板块，其中储能用大圆柱是头部电池企业扩产重心（如亿纬锂能、国轩高科、时代联合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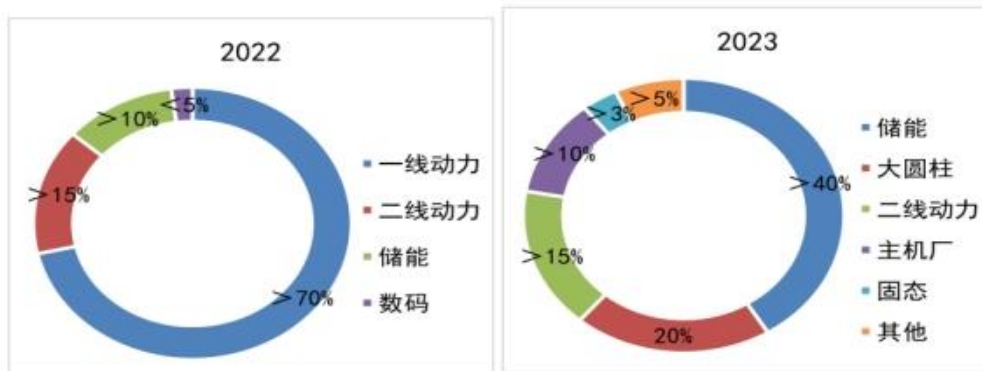
预计 2024 年中国锂电池环节的产能扩建重心将转向：

1) 海外锂电池企业（含海外合资主机厂），如 LGES、SKO、SDI、松下、大众、ACC、Northvolt

等；

2) 46 系大圆柱电池企业，如特斯拉、亿纬锂能、LGES、国轩高科、弗迪、比克电池等。大圆柱电池等领域对中段装配线也将形成新的带动。

2022-2023 年国内锂电池扩产企业结构占比变化 (%)



备注：1) 动力电池企业招储能线计入动力；2) 二线动力不含 CATL 和弗迪；3) 固态含半固态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 (GGII)，2024 年 3 月

(3) 国内电池企业海外布局加速，带动中国设备企业出海

近年来，中国电池企业加快海外产能布局，但受海外“地缘政治”阻力和“不确定性”风险影响，国内电池企业在海外建设的产能节奏开始放缓，目前除匈牙利外，其余区域（包括美国、西欧等）的电池产能预计将在 2025 年才能够释放。

从长期海外市场的锂电池产能落地来看，随着“限制问题”的逐步缓解以及配套供应链的完善，海外扩产的“主力军”仍将是 中国电池企业，随着 2025 年后中国电池企业海外基地建设加快，且国内锂电池企业出海仍将首选其现有设备供应商，将带动中国锂电设备出口加快。

(4) “大规模设备更新”，有利于设备行业需求增长

日前，国务院发布了《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方案中针对大规模设备的更新，有利于设备行业市场需求的 增长。公司一直坚持自主研发，深耕非标自动化设备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优势，具备服务多行业、多类型客户的综合能力，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及行业的发展动态，建立多元化的产品体系，积极争取相关市场的业务机会。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整体战略目标

(1) 核心价值观

品质是企业价值和尊严的起点，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夯实提高研发实力，自主创新，精益求精，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锂电及其他领域智能装备设备。

(2) 公司愿景

公司愿景是成为全球一流的多领域智能制造设备商。公司深耕立足锂电领域，提升消费、光伏、建筑、生物医药等领域智能装备的市场占有率，同步探索氢能等设备领域，立志成为一流的企业、创一流的品牌，供一流的产品和服务，为优秀客户创造更高价值。

2、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公司未来将持续贯彻国家新型工业化建设的发展要求，积极践行新质生产力的发展内涵，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标准，外拓产品市场，内降运营成本，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1) 持续深耕锂电工艺设备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推动信息化和自动化升级，巩固锂电设备细分领域优势地位，以市场为导向，重视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进一步提高包膜设备、注液设备等锂电设备的市场占有率和口碑，为公司发展创造稳定的基础。

(2) 拓展锂电大圆柱装配设备和探索其他领域设备

基于对包膜设备、注液设备等锂电设备的充分理解和市场份额优势，公司已完成大圆柱电池中后段装配设备等工艺的研发；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不同领域设备，已完成半导体芯片分选设备的研发，消费电子领域、半导体领域、医疗及建筑机器人是公司布局的主要发力方向，为公司未来提升新的盈利增长点。

(3) 构建高效供应链体系，优化各节点协同机制

公司建立由客户价值驱动的供应链体系，有效整合资源，实现端到端可视化，完善跨部门和跨企业的供应链协同流程和机制，在产品的成熟期、衰退期、退出期等各阶段都设计对应的供应链策略，形成产品和服务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健全公司供应链管理指标考核体系，将指标落实到部门、到人，鼓励支持供应链创新，持续完善供应链风控流程，通过事前、事中、事后的管控，将风险控制在最低水平，形成完整高效的供应链体系。

(4) 升级公司管理方式，实现信息化管理目标

公司已分阶段导入并实施以量化管理为基础的信息化管理体系，包括ERP系统、研发PLM系统、EHR系统等，公司将继续利用信息技术，以信息化带动管理，探索利用AI、大数据算法等先进技术，提高经营管理中的信息化水平，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优化公司生产方式、经营方式、业务流程、传统管理方式和组织方式，整合内外部资源，降本增效，增强企业竞争力的管理目标。

(5) 持续加大人才引入，组建高素质管理队伍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将人才视为企业财富的根本源泉，不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将继续贯彻“以内部培养为主，以外部招聘为辅”的人才培养方针，内部培养认同公司

文化、忠诚度高，适合公司发展需要的优秀人才，外部招聘专业程度高、对自动化行业有经验、有热情、有能力的人才，并与具备研发能力的高校进行深度合作，搭建科研及人才培养平台，推动联合实验室建设，促进产学研多元化融合，目前已与深圳技术大学联合设立研究生实践基地；同时，内部完善人事管理制度、健全人事管理体系、建立专人负责的内训师培训体系、持续优化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公司人才数据库，做好员工职业发展规划体系，打通人才晋升路径，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为公司的高速和多元化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丰富产品种类，拓展多领域的发展方向

公司深耕非标自动化设备领域多年，积累了充足的技术优势，研发制造经验丰富，具备服务多行业、多种类客户的综合实力。未来，公司将持续巩固对包膜设备、注液设备等公司锂电核心设备的优势地位，在聚焦主业的同时积极拓展不同领域的产品，如大圆柱电池中后段装配设备、消费电子领域的小家电相关设备、半导体领域的芯片分选机设备以及医疗机器人、建筑机器人等方向产品，公司将逐渐调整不同行业业务比重，丰富公司的业务多样性，避免单一行业景气度的周期影响。

2、持续推行降本提质，提高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将持续推行降本提质工作，通过继续加深数字化转型，强化供应商管理，优化生产工艺等方式，按照料、工、费分别采取相应措施，加强项目全面预算管理、生产成本考核及日常费用支出管理，切实降低运营成本；同时，大力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预计 2024 年内可投产运营，届时可有效节约公司管理成本，提高整体生产效率。

3、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完成公司“出海”规划

新能源企业“出海”是行业发展的大势所趋，公司紧密配合下游客户的发展战略，并已接到宁德时代匈牙利厂区的设备订单，公司已向有关部门已申请在意大利设立公司办事处。未来公司将持续拓展海外市场，加强海外业务团队建设，优化海外业务管理体系，确保海外业务成为公司发展新的增长点。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要求、不断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8 日	---	---	相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2 月 21 日	相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汉洪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2021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0日	6,014,910	6,014,910	--	--	55.32	否
宋春响	董事、项目管理中心主任	男	52	2021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0日	6,255,510	6,255,510	--	--	40.92	否
袁纯全	董事、项目管理中心副主任	男	55	2021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0日	6,014,910	6,014,910	--	--	40.92	否
刘阳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2021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0日	1,202,970	1,202,970	--	--	40.92	否
尹华愁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2021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0日	721,800	721,800	--	--	40.92	否
邓乔兵	董事、研发总监	男	46	2021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0日	721,800	721,800	--	--	35.95	否
曾小生	独立董事	男	50	2022年1月13日	2024年11月20日	--	--	--	--	10	否
宋春明	独立董事	男	53	2022年1月13日	2024年11月20日	--	--	--	--	10	否
沈云樵	独立董事	男	48	2022年1月13日	2024年11月20日	--	--	--	--	10	否
刘伟	监事会主	男	46	2021年11	2024年11	1,202,970	1,202,970	--	--	35.64	否

	席、资讯部 总监			月 21 日	月 20 日						
叶敏	职工代表 监事、审计 经理	女	33	2021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	--	--	--	21.06	否
李军利	监事、研发 总监	男	39	2021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	--	--	--	33.24	否
叶宇凌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21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	--	--	--	44.40	否
陈曦	副总经理	男	61	2021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	--	--	--	45.60	否
朱顺章	财务总监	男	50	2021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	--	--	--	45.93	否
肖谊发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6	2012 年 12 月 25 日	--	721,800	721,800	--	--	33.24	否
合计	/	/	/	/	/	22,856,670	22,856,670	--	/	544.0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汉洪	张汉洪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 年 9 月至 1995 年 8 月，担任陕西省汉中市朝阳机械厂车工；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10 月，担任深圳电子工业美芝制造厂工程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4 年 7 月，担任竞争视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03 月，担任竞争视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龙华分厂工程师；2005 年 4 月至 2009 年 12 月，担任鑫创精密行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鑫力创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董事长，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宋春响	宋春响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3 年 06 月至 1999 年 10 月，担任深圳电子工业美芝制造厂副经理；1999 年 11 月至 2002 年 5 月，担任竞争视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副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02 年 7 月，担任汤姆盛光学主件（深圳）有限公司龙华分厂经理；2002 年 8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竞争视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龙华分厂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12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黄埔嘉华电器厂经理；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担任鑫力创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项目管理中心主任。
袁纯全	袁纯全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3 月，担任广东省韶关市力士通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1996年4月至1999年10月，担任深圳电子工业美芝制造厂工程师；1999年11月至2003年12月，担任竞争视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助理经理；2004年1月至2004年12月，担任竞争视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龙华分厂助理经理；2005年1月至2009年12月，担任鑫创精密行副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4年3月，担任鑫力创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21年10月，担任誉辰有限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1年10月担任誉辰有限董事；202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项目管理中心副主任。
刘阳东	刘阳东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0年11月，担任富柏工业（深圳）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2000年12月至2001年5月，担任宝安区福永镇凤凰新宜科技电子厂测试工程师；2001年6月至2005年8月，担任富士康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电控工程师；2005年9月至2007年4月，担任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电控工程师；2007年5月至2009年12月，担任鑫创精密行电控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13年2月，担任鑫力创电控部经理；2013年3月至2016年1月，担任誉辰有限电控部经理；2016年2月至2021年10月，担任誉辰有限电控部总监；202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尹华憨	尹华憨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12月至2009年12月，担任鑫创精密行机械工程师；2010年1月至2014年3月，担任鑫力创设计经理；2014年4月至2021年10月，担任誉辰有限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邓乔兵	邓乔兵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8月至2009年12月，担任鑫创精密行工程师；2010年1月至2014年3月，担任鑫力创工程师；2014年4月至2021年10月，担任誉辰有限研发三部总监；202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研发三部总监。
曾小生	曾小生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毕业于华东地质学院会计专业，获大专学位。2004年12月至2008年9月，担任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财务经理；2008年10月至2010年9月，担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项目经理；2010年10月至2014年8月，担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项目经理、高级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9月，担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高级经理；2015年10月至2022年8月，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合伙人；2022年9月至今，担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2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宋春明	宋春明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机械设计及理论专业，获硕士学位。1995年7月至2001年5月，担任陕西工学院基础课部教师；2001年6月至2016年3月，担任陕西理工学院机械工程学院机械设计系副主任；2016年4月至今，担任陕西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机械设计系主任；2022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沈云樵	沈云樵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门永久居留权。2009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律专业，获博士学位。2009年9月至2015年6月，担任澳门科技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2015年7月至今，担任澳门科技大学法学院副教授；2023年3月16日至今，担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6月至今，担任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伟	刘伟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1月至2005年7月，担任富士康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5年8月至2008年4月，担任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8年5月至2009年12月，担任鑫创精密行软件部工程师；2010年1月至2013年2月，担任鑫力创软件经理；2013年3月至2014年8月，担任誉辰有限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6年1月，担任誉辰有限软件部经理；2016年1月至2021年10月，担任誉辰有限项目管理中心总监。2021年11月至今，担

	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资讯部总监。
叶敏	叶敏女士，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 4 月至 2018 年 2 月，担任誉辰有限会计；2018 年 3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誉辰有限财务经理；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审计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经理。
李军利	李军利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 年 8 月至 2010 年 11 月，担任深圳市群胜钦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助理机械工程师；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群堃科技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4 月，担任首发精密仪器（深圳）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1 月，担任鑫力创机械工程师；2014 年 2 月至 2016 年 4 月，担任誉辰有限机械工程师；2016 年 4 月至 2021 年 4 月，担任誉辰有限项目经理；2021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研发总监；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研发一部总监。
叶宇凌	叶宇凌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于中山大学金融学本科毕业。2004 年 12 月至 2009 年 6 月，担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客户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副经理、经理、行长助理；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深圳市和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财富港支行副行长；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6 月，担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宝安支行副行长；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五部负责人；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曦	陈曦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 11 月至 2008 年 5 月，担任深圳市比克电池有限公司工程总监；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9 月，担任比克国际（天津）有限公司工程总监；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9 月，担任广东精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副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21 年 2 月，担任深圳市卓誉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研发总监；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顺章	朱顺章先生，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本科、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8 年 11 月至 2001 年 08 月，担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专员；2001 年 9 月至 2005 年 8 月，担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3 月，担任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主管；2009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5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担任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财务总监；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肖谊发	肖谊发先生，1978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 4 月至 2009 年 12 月，担任鑫创精密行工程师；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3 月，担任鑫力创研发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誉辰有限研发总监；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二部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汉洪	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2月10日	至今
宋春响	上海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1月20日	至今
宋春响	深圳市誉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4月12日	至今
朱顺章	浙江高泰昊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18日	2023年3月3日
宋春明	陕西理工大学	机械工程学院机械设计系主任	2016年4月	至今
曾小生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2年9月	至今
沈云樵	澳门科技大学法学院	副教授	2015年7月	至今
沈云樵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24日	2023年9月15日
沈云樵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3月16日	至今
沈云樵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6月29日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独董津贴；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相关规定已足额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	510.82

酬合计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61.75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3月20日	相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4月17日	相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4月29日	相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6月6日	相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8月23日	相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相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11月25日	相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汉洪	否	7	7	0	0	0	否	2
宋春响	否	7	7	0	0	0	否	2
袁纯全	否	7	7	0	0	0	否	2
刘阳东	否	7	7	0	0	0	否	2
尹华愨	否	7	7	0	0	0	否	2
邓乔兵	否	7	7	0	0	0	否	2
曾小生	是	7	7	5	0	0	否	2
沈云樵	是	7	7	5	0	0	否	2
宋春明	是	7	7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曾小生、沈云樵、宋春响
提名委员会	沈云樵、曾小生、袁纯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宋春明、曾小生、邓乔兵
战略委员会	张汉洪、宋春明、尹华憨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8 月 23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3 年 11 月 24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三)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8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37
销售人员	25
技术人员	267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200
合计	13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11
本科	224
专科	436
高中及以下	680
合计	1,35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等，2023 年度，公司根据战略目标与经营状况，制定薪酬绩效策略，逐步健全薪酬绩效体系、薪酬绩效制度等方式进行绩效管理活动。同时，公司在开展年度评优工作的同时，日常还设立了品质之星、项目交付自律奖等奖项，对表现优异的员工及时给予相应的奖励，以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端午、中秋、生日节日慰问，定期举办丰富多样的团建活动，提升员工凝聚力，打造良好的企业文化，增强员工的归属感。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并结合员工发展通道，系统规划公司的人才培养计划，精心设计培养项目，开展有岗位技能培训、新员工培训、企业文化和安全专题培训、特殊工种培训等，涵盖了各部门的相关人员，员工能力得到全面提升。新人培养，包含新员工培训，内容涵盖文化理念融入、专业技能学习及职业技能提升等系列课程，加速新员工快速融入公司。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16,784.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096,979.27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证监会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及《关于制定〈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 股，此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6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9.98%。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 股。本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40,000,000 股变更为 56,000,000 股（实际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登记为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5,600,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137,738.7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9.9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不适用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6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9.98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完成了公司的经营任务。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子公司运营正常，未出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形。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适用 不适用**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强化信息披露义务，保障股东知情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持良性互动；合理分配利润，持续回报股东；规范经营，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重视股东权益、职工权益、客户和供应商权益、环境保护等方面，积极回馈社会，促进公司与社会、环境以及相关利益群体的可持续协调发展。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是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重点污染行业，且公司报告期内亦未被其住所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非标自动化智能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过程中所需能源为电能。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涉及能源资源为电，电能来自于市政供电。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内部宣传，增强员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的意识，在日常办公中注重节电、节水、节纸等，倡导员工养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主营业务为非标自动化智能装配设备、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智能装备与消费电子类智能制造设备，可广泛运用于新能源、汽车电子、消费电子等多领域产品的智能生产制造，是实现生产自动化、智能化和高效化的关键装备。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2 年成立之初，为顺应国际环保趋势和国内锂电池市场的需求，公司启动锂电池自动化设备开发，至今一直与国内知名钾电池制造企业保持长期合作，取得多项核心技术专利并运用在公司现有产品中公司主要锂离子电池智能装备产品包括包膜设备、注液设备、氦检设备、开卷炉设备、热压整形设备、包 Mylar 设备、入壳设备等。根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数据显示，公司蝉联锂电池包蓝膜设备领域市场占有率第一，占有比例逐年提升，领先优势不断扩大，2023 年市占比达 3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194 项（其中发明专利 56 项）、软件著作权 118 项。公司的发明专利《折弯包胶机》（ZL202010781732.4）已获得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公司 2023 年荣获“第二十一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自主创新标杆企业”称号。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
救助人数（人）	-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

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通过现场调研、上证 E 互动、电话、邮箱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及时披露交流情况，保障股东的知情权。

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无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亦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的各种情形，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外担保事项。

公司坚持与合作伙伴互利共赢的发展理念，加强与债权人沟通与交流，公平合作，共同发展。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劳动合同签订、社会保险及公积金全员覆盖，同时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婚产假等方面进行了制度规定，有力保护了员工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福利包括：端午节、中秋节全员发放节礼；每位员工生日时发放生日福利；三八妇女节为女性员工组织活动并让公司全体女性员工休假半天；制定团队建设政策等。

为保证员工安全作业，积极推进“人人学安全、人人会安全，人人讲安全”的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组织开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安全活动月活动，增强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多次联合外部医院医生开展急救知识培训，提升员工急救知识和技能，为安全生产保驾护航。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96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09.214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5.23

注：上述数据系公司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誉辰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及其他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不含员工通过其他方式自行购买的公司股票。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秉持着诚信互利的经营准则，以协同合作为基础，与供应商及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保证在合同规定交货期内，按国家规定质量标准向客户交货，并到客户端进行现场安装、调试。为了更好服务客户，公司建立了快捷响应的工程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的技术支持和服务，获得客户的高度赞许。针对海外市场，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公司组织员工参加欧盟 CE 评审培训、美国 UL 评审培训。

公司采购原材料等严格按照采购合同规定向供应商付款，工程项目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项目完成进度及时向承包方付款。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现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智能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均由公司自主完成。公司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从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检验、包装、客户端调试等所有环节都制定了严格的标准及规范的流程，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以保证产品安全。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成立于 2019 年，现有党员 21 名。自支部组建以来，公司高度重视企业党建工作，值此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定期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书记讲党课”、“主题党日活动”等主题党建活动，持续加强理论学习，提高员工思想认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公司价值，以党建引领公司高质量全面发展。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报告期内，为便于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栏建设中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工作。公司在科创板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保证公平、公开、公正的环境，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投资者管理制度》，坚持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电话等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解答投资者疑问，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设置投资者电话专线及投资者关系专用邮箱，并配备专人负责接听和管理，及时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公司在上证 E 互动平台累计回复投资者提问 78 次。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制定并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还通过投资者电话专线、电子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沟通，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负责商标、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事务。公司通过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制订知识产权管理制度指导知识产权管理，通过知识产权申请、签署保密协议，以预防知识产权信息的泄露和遗失。在信息安全保护方面，公司 IT 部门通过规范化技术手段管理公司各类业务系统、网络设备，在外网边缘设备有防火墙，内网有防毒软件和加密软件，对信息安全进行保护，为公司的研发、生产、经营提高安全保障。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实体。 2、本人将来亦不会直接或间接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控制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实体。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在本人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单独或合计持有誉辰智能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本人不会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本人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誉辰智能。</p> <p>4、本人承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誉辰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导致誉辰智能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人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的，本人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p>			以上股份 股东期间 持续有效。			
解决 同业 竞争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 行动人及 持股 5%以上股份 股东深圳 誉辰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单位未直接或间接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实体。</p> <p>2、本单位将来亦不会直接或间接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控制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实体。</p> <p>3、本单位不会利用任何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本单位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誉辰智能。</p> <p>4、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或大股东的地位损害誉辰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导致誉辰智能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单位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单位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的，本单位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单位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或者单</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在本单 位作 为誉 辰智 能股 东、 实际 控制 人一 致行 动人 或者 单独 或合 计持 有誉 辰智 能 5% 以上 股份 股东 期间 持续 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独或合计持有誉辰智能 5%以上股份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解 决 同 业 竞 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春响的一致行动人肖谊发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实体。</p> <p>2、本人将来亦不会直接或间接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控制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实体。</p> <p>3、本人不会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本人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誉辰智能；</p> <p>4、本人承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的地位损害誉辰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导致誉辰智能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人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的，本人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在本人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 决 关 联 交 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汉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p>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p> <p>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除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未直接控制其他企业。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和誉辰智能的公</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在本人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独或合计持有誉辰智能 5%以上股份股东，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宋春响、袁纯全	<p>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确保交易事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誉辰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誉辰智能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人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的，本人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p> <p>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独或合计持有誉辰智能 5%以上股份股东，或者担任誉辰智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持续有效。</p>			或者担任誉辰智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持续有效。			
解 决 联 关 交 易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及持股 5%以上深圳市誉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1、本单位按照证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p> <p>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单位未直接控制其他企业。本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和誉辰智能的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确保交易事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誉辰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誉辰智能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单位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的，本单位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在本单位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或者单独或合计持有誉辰智能 5%以上股份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单位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或者单独或合计持有誉辰智能 5%以上股份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解 决 关 联 交 易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阳东、尹华憨，公司董事邓乔兵、曾小生、宋春明、沈云樵，公司监事刘伟、李军利、叶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叶宇凌、朱顺章、陈曦	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 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未直接控制其他企业。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和誉辰智能的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确保交易事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誉辰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誉辰智能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人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的，本人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 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誉辰智能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在本人作为誉辰智能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 决 关 联 交 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春响的一致行动人肖谊发	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 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未直接控制其他企业。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誉辰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和誉辰智能的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确保交易事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在本人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誉辰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誉辰智能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人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的，本人将及时通知誉辰智能。</p> <p>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誉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内持续有效。</p>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心技术人员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p> <p>3、自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p> <p>4、自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5、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安排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人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6、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2022 年 5 月 3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份限售</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誉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3、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安排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单位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 4、本单位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的，本单位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p>2022 年 5 月 31 日</p>	<p>是</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股份限售</p>	<p>监事、核心技术人员刘伟</p>	<p>1、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2、自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3、自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4、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安排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人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2022 年 5 月 31 日，</p>	<p>是</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5、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春响的一致行动人、其他核心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肖谊发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3、自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将不转让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4、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安排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人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	2022 年 5 月 3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刘阳东、邓乔兵	1、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自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p> <p>4、自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5、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安排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人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6、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股份限售	非核心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尹华憨	<p>1、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p> <p>3、自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4、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安排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人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5、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2022 年 5 月 31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p>股东宜宾晨道、人才基金一号、毕方贰号、南昌鼎皓、深创投、宁波超兴、南昌创享、安引导基金和众创星</p>	<p>1、本单位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自取得之日起36个月内且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p> <p>2、如本单位取得公司首发前股份之日起至公司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之日的间隔超过12个月的,则第1项承诺内容变更为:本单位持有公司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p> <p>3、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安排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单位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4、本单位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的,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2年5月31日	是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且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p>	<p>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首发前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p> <p>2、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4个会计年度和第5个会计年度内,本人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并应当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的,仍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2022年5月3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单位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4、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5、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事项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人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6、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宋春响 肖谊发		<p>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首发前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p> <p>2、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本人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继续遵守前述承</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的，仍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3、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4、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事项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人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5、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其他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誉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1、本单位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单位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首发前股份。本单位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p> <p>2、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单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4个会计年度和第5个会计年度内，本单位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并应当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p>	<p>2022年5月31日</p>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相关规定:本单位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单位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的,仍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3、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如届时本单位还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单位,本单位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4、本单位减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事项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单位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5、本单位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的,本单位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其他	监事刘伟	<p>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首发前股份。</p> <p>2、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的,仍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4、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事项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人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5、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其他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汉洪、刘阳东、尹华愁，董事宋春响、袁纯全、邓乔兵</p>	<p>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首发前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p> <p>2、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的，仍将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3、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2022年5月3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事项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人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5、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出售公司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其他	<p>股东 宜 宾 晨道、人才基金一号、毕方贰号、南昌鼎皓、深创投、宁波超兴、南昌创享、宝安引导基金和众创星</p>	<p>1、本单位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单位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首发前股份。</p> <p>2、本单位减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事项另有调整或修订的，本单位将遵照修订或调整后的规则予以执行。</p> <p>3、本单位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的，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不含独</p>	<p>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1)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跌幅累计达到 30%（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自 公 司 股 票 正 式 挂 牌 上 市 之 日 起 三 年 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汉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宋春响、袁纯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誉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p>	<p>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应当启动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2)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跌幅累计未达到30%的条件时,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根据以下顺序采取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p> <p>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净额。</p> <p>3)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金额不少于500万元,单个会计年度内回购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p> <p>4)如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股份回购后,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公司单个会计年度内累计回</p>						
--	------------------------------------------------------------------------------------------------------------------------------------------------	---------------------------------------------------------------------------------------------------------------------------------------------------------------------------------------------------------------------------------------------------------------------------------------------------------------------------------------------------------------------------------------------------------------------------------------------------------------------------------------------------------------------------------------------------------------------------------------------------------------------------------------------------------------------------------	--	--	--	--	--	--

		<p>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阳东、尹华懋,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邓乔兵,高级管理人员叶宇凌、朱顺章</p>	<p>购股份已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则公司在该会计年度内不再实施回购。</p> <p>5)公司应当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通过回购股份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为稳定股价、维护公司价值而进行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即可实施。</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p> <p>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自愿主动增持公司股票,但若公司董事会未能通过股份回购方案或者前次稳定股价措施已由公司以回购股份方式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采取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若公司董事会未能通过股份回购方案或者前次稳定股价措施已由公司以回购股份方式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前述事实发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p> <p>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p>						
--	--	----------------------------------------------------------------------------	--------------------------------------------------------------------------------------------------------------------------------------------------------------------------------------------------------------------------------------------------------------------------------------------------------------------------------------------------------------------------------------------------------------------------------------------------------------------------------------------------------------------------------------------------------------------------------------------------------------------------------------------------------------------------------------------------------------	--	--	--	--	--	--

			<p>A. 单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税后)的 10%;</p> <p>B. 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 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p> <p>(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1)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自愿主动增持公司股票, 但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但公司在其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 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但公司在其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前述事实发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 将其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 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p> <p>3)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 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收入的 20%; 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不超过本人上-年度从本公司领取的税后入的 50%。</p>						
--	--	--	-----------------------------------------------------------------------------------------------------------------------------------------------------------------------------------------------------------------------------------------------------------------------------------------------------------------------------------------------------------------------------------------------------------------------------------------------------------------------------------------------------------------------------------------------------------------------------------------------------------------------------------------------------------------------------------------------------------------------------------------------------------------------	--	--	--	--	--	--

			<p>3、相关约束措施</p> <p>在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相关未履行承诺的主体应在符合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则视为授权公司以其本人应获得的与增持股份所支付对价金额相等的公司现金分红或工资薪酬代其本人履行股份增持义务。</p> <p>在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公司将保证促使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接受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约束。</p>						
其他	公司		<p>1、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成功发行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赎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p>1、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成功发行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赎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1)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专款专用，保证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p> <p>(2) 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确保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落实并实现预期效益，确保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成公司业务覆盖能力将有较大提升，预期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p> <p>(3) 提升营运效率，加大成本控制力度 公司将改进完善业务流程，提高效率，加强对采购、销售、业务执行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提升公司技术管理手段，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强化精细化管理，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采购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各部门分担成本优化任务，明确成本管理的地位和作用，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盈利水平。</p> <p>(4) 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对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内容进行了细化，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制度性安排。同时，公司制订了《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建立科学、持续、稳</p>						
--	--	--------------------------------------------------------------------------------------------------------------------------------------------------------------------------------------------------------------------------------------------------------------------------------------------------------------------------------------------------------------------------------------------------------------------------------------------------------------------------------------------------------------------------------------------------------------------------------------------------------------------------------------------------------------------------------------------------------------------------------	--	--	--	--	--	--

		定的股东回报机制，有效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誉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肖谊发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有新的股权激励计划，则新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7、若本人违背上述承诺致使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无法得到有效落实，从而损害了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和中小投资者有权采取一切合法手段向本人就其遭受的损失进行追偿。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阳东、尹华懋，董事邓乔兵、曾小生、宋春明、沈云樵，高级管理人员叶宇凌、陈曦、朱顺章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由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有新的股权激励计划，则新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其他	公司	<p>一、公司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上述认定后依法制定针对本次发行上市的新股之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依法回购首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就股份回购价格，公司股票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公司股票已经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回购的股份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三、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p>	<p>一、本人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促成公司董事会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上述认定后依法制定针对本次发行上市的新股之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促使公司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依法回购首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三、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存在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p>公司监事刘伟、李军利、叶敏，不担任董高级管理人员叶宇凌、陈曦、朱顺章</p>	<p>一、本人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存在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上述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汉洪、刘阳东、尹华懋，董事宋春响、袁纯全、邓乔兵、曾小生、沈云樵、宋春明	一、本人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誉辰智能《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誉辰智能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誉辰智能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誉辰智能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三、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存在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上述承诺。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誉辰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之日止，公司在上述期间内暂停分配利润。</p>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p>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誉辰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p> <p>3、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至</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之日止，本人在上述期间内暂不领取誉辰智能分配的利润，且不转让所持有的誉辰智能股份(因继承、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况除外)；</p> <p>(4) 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相关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全部将归誉辰智能所有；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誉辰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誉辰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损失。</p>						
其他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誉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誉辰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p> <p>3、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3)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之日止，本企业在上述期间内暂不领取誉辰智能分配的利润，且不转让所持有的誉辰智能股份(因继承、强制执行、</p>	<p>2022 年 5 月 31 日</p>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况除外)； (4)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相关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全部将归誉辰智能所有；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誉辰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誉辰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损失。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宋春响 肖谊发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誉辰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3、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之日止，本人在上述期间内暂不领取誉辰智能分配的利润，且不转让所持有的誉辰智能股份(因继承、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况除外)； (4)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相关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全部将归誉辰智能所有；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事项给誉辰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誉辰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损失。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誉辰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p> <p>3、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自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之日止，本人在上述期间内暂不领取誉辰智能分配的利润，不转让所持有的誉辰智能股份(因继承、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况除外)，不以任何方式要求誉辰智能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p> <p>(4)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相关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全部将归誉辰智能所有；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誉辰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誉辰智能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损失。</p>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不存在如下情形：</p> <p>(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2)除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外，不存在本次发行的其他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3)兴业证券间接持有公司 0.0210%股权，对应间接持有公司 0.6294 万股股份，上述持股行为为兴业证券的独立行为，与本次发行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保荐人独立性的情形，亦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安排；</p> <p>(4)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2022 年 6 月 24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如誉辰智能或其控股子公司因少缴、欠缴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应缴的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社会保险管理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补缴、处以罚款或遭受其他经济损失，本人承诺将全额承担补缴该等费用的款项，或就誉辰智能遭受的损失向其进行等额补偿。	2022 年 4 月 26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p>一、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p> <p>二、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p> <p>三、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p> <p>四、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p>	2023 年 6 月 16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五、本人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不损害并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单位不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p> <p>（一）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p> <p>（二）不通过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侵害上市公司财产权利，谋取上市公司商业机会和核心技术；</p> <p>（三）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谋取利益，不以任何方式泄漏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和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p> <p>（四）不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机构独立；</p> <p>（五）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p> <p>（六）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以任何方式要求或者协助上市公司隐瞒重要信息。</p> <p>六、本人承诺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科学伦理规范，尊重科学精神，恪守应有的价值观念、社会责任和行为规范，发挥科学技术的正面效应。</p> <p>七、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人作出的与上市公司相关的各项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p> <p>八、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p> <p>九、本人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p>						
--	--	------------------------------------------------------------------------------------------------------------------------------------------------------------------------------------------------------------------------------------------------------------------------------------------------------------------------------------------------------------------------------------------------------------------------------------------------------------------------------------------------------------------------------------------------------------------------------------------------------------------------------------------------------------------------------------------------------------------------------	--	--	--	--	--	--

			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 十、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十一、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十二、本人因履行本承诺而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		一、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 二、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 三、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 四、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公司章程； 五、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董事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 六、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2023 年 6 月 16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七、本人将按要求参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业培训；</p> <p>八、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p>九、本人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如果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p>						
其他	公司全体监事	<p>一、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及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p> <p>二、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及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p> <p>三、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及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p> <p>四、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及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公司章程；</p> <p>五、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监事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p> <p>六、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p> <p>七、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监督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并严格遵守在</p>	2023 年 6 月 16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作出的承诺；</p> <p>八、本人将按要求参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业培训；</p> <p>九、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十、本人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如果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p>							
其他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p>一、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p> <p>二、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p> <p>三、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p> <p>四、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公司章程；</p> <p>五、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及时向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报告公司经营和财务等方面出现的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重大事项；</p> <p>六、本人作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p>	2023 年 6 月 16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p> <p>七、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p> <p>八、本人将按要求参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业务培训；</p> <p>九、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十、本人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如果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6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汉波、黄小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林汉波(4年)、黄小明(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
保荐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公司	公司本部	中山誉辰	全资子公司	26,000	2022年12月5日	2022年12月5日	2034年12月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中山誉辰	全资子公司	中山誉辰	全资子公司	26,000	2022年12月5日	2022年12月5日	2034年12月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4,663,66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40,000,000.00	480,00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	--------	--------	----------	----------	------	------	----------	--------	-------	----------	---------	-------	---------	----------	-------------	--------------

中 信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1	2024- 9-1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中 信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1	2024- 9-1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中 信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1	2024- 9-1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中 信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1	2024- 9-1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中 信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1	2024- 9-1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 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4	2024- 9-4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 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4	2024- 9-4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 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4	2024- 9-4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 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8	2024- 9-8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 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8	2024- 9-8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8	2024- 9-8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12	2024- 9-12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	2023- 9-12	2024- 9-12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2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10,00 0,000 .00	2023- 9-12	2024- 9-12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1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10,00 0,000 .00	2023- 9-12	2024- 9-12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1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10,00 0,000 .00	2023- 9-12	2024- 9-12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2.10%	/	/	10,00 0,000 .00	/	是	是	/
民生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30,00 0,000 .00	2023- 9-15	2023- 12-15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55% -2.6%	/	194,4 65.75	-	/	是	是	/
中 信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30,00 0,000 .00	2023- 9-15	2023- 12-15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05% -2.8%	/	177,5 34.25	-	/	是	是	/
中 信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50,00 0,000 .00	2023- 9-15	2023- 12-15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05% -2.8%	/	295,8 90.41	-	/	是	是	/
中 信 银行	银行 理财产品	50,00 0,000 .00	2023- 9-15	2023- 12-15	募集 资金 专户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05% -2.8%	/	295,8 90.41	-	/	是	是	/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9-25	2024-9-25	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10%	/	/	20,000,000.00	/	是	是	/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0-19	2024-1-19	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5%-2.54%	/	/	30,000,000.00	/	是	是	/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0-18	2024-1-23	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85% - 2.55%	/	/	30,000,000.00	/	是	是	/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8,800,000.00	2023-11-10	2024-4-10	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3%-3.71%	/	/	28,800,000.00	/	是	是	/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1,200,000.00	2023-11-10	2024-4-9	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29%-3.7%	/	/	31,200,000.00	/	是	是	/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2-27	2024-3-29	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05% - 2.55%	/	/	30,000,000.00	/	是	是	/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12-27	2024-1-29	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05% - 2.55%	/	/	20,000,000.00	/	是	是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施工合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施工合同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发包方	承包方	工程名称	预算价格	签署日期
1	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丽晶建设有限公司	中山誉辰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厂房一、10KV 开关站	1,270.35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			中山誉辰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厂房二、宿舍楼、门卫室	17,509.65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7月6日	839,000,000.00	326,489,280.78	754,507,080.78	428,017,800.00	428,017,800.00	242,445,509.58	56.64	242,445,509.58	56.64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7月6日	否	328,017,800.00	328,017,800.00	142,445,509.58	142,445,509.58	43.43	2024年5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营运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7月6日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2023 年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26,023,107.14 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4,964,145.64 元（不含增值税）。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8 月 23 日	60,000.00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24 年 8 月 22 日	48,0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等符合国家规定的投资业务）；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	100	1,052,640				1,052,640	31,052,640	77.6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8,660	0.26						78,660	0.20
3、其他内资持股	29,921,340	99.74	1,052,640				1,052,640	30,973,980	77.4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57,320	0.52	476,758				476,758	634,078	1.5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457,890	81.54						24,457,890	61.14
其他	5,306,130	17.68	575,882				575,882	5,882,012	14.7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947,360				8,947,360	8,947,360	22.37
1、人民币普通股			8,947,360				8,947,360	8,947,360	22.3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	10,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95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3年7月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0股，并于2023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为4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1,052,640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77.6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947,360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2.37%。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于2023年7月12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数量为1,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9,0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4,507,080.78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0,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744,507,080.78元。

项目	2023年	2023年（同口径）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4	1.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4	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97	11.81

注：2023年（同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2023年不发行股份的情况下计算。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宋春响	0	0	6,255,510	6,255,51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7年1月12日

张汉洪	0	0	6,014,910	6,014,91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7年1月12日
袁纯全	0	0	6,014,910	6,014,91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7年1月12日
誉辰投资	0	0	2,092,140	2,092,14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7年1月12日
宜宾晨道	0	0	1,329,480	1,329,48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13日
何建军	0	0	1,202,970	1,202,97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7月12日
刘伟	0	0	1,202,970	1,202,97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7月12日
刘阳东	0	0	1,202,970	1,202,97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5年1月12日
邓乔兵	0	0	721,800	721,8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5年1月12日
尹华慈	0	0	721,800	721,8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5年1月12日
肖谊发	0	0	721,800	721,8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7年1月12日
人才一号基金	0	0	629,340	629,34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13日
毕方贰号	0	0	600,000	600,00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13日
向永辉	0	0	398,250	398,25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7月12日
南昌鼎皓	0	0	334,320	334,32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13日
深创投	0	0	157,320	157,32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13日
宁波超兴	0	0	145,530	145,53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13日
南昌创享	0	0	96,660	96,66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13日

					售	
宝安引导基金 (SS)	0	0	78,660	78,66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 年 12 月 13 日
众创星	0	0	78,660	78,660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	2024 年 12 月 13 日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476,758	476,758	战略配售股份	2025 年 7 月 12 日
部分网下限售股份	0	0	575,882	575,882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合计	0	0	31,052,640	31,052,64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3 年 6 月 30 日	83.9	10,000,000	2023 年 7 月 12 日	10,000,000	/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债券 (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存托凭证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 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95 号) 同意注册,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0,000,000 股,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完成发行上市。该次股票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30,000,000 股，发行上市完成后股份总数增至 40,000,000 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179,762.2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9,600.3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3.22%；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205,430.22 万元，负债总额为 93,735.4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5.63%。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4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8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宋春响	0	6,255,510	15.64	6,255,510	无	--	境内 自然 人
张汉洪	0	6,014,910	15.04	6,014,910	无	--	境内 自然 人
袁纯全	0	6,014,910	15.04	6,014,910	无	--	境内 自然 人
誉辰投资	0	2,092,140	5.23	2,092,140	无	--	其他
宜宾晨道	0	1,329,480	3.32	1,329,480	无	--	其他

何建军	0	1,202,970	3.01	1,202,970	无	--	境内自然人
刘伟	0	1,202,970	3.01	1,202,970	无	--	境内自然人
刘阳东	0	1,202,970	3.01	1,202,970	无	--	境内自然人
邓乔兵	0	721,800	1.8	721,8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尹华蕊	0	721,800	1.8	721,800	无	--	境内自然人
肖谊发	0	721,800	1.8	721,8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653			人民币普通股	151,653		
关猛	98,071			人民币普通股	98,071		
黄雅敏	91,834			人民币普通股	91,834		
陈霞	74,556			人民币普通股	74,556		
赵克文	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		
庄燕平	65,913			人民币普通股	65,913		
唐忠兵	60,188			人民币普通股	60,188		
徐耀华	54,753			人民币普通股	54,753		
张淑芬	54,226			人民币普通股	54,226		

朱雪松	51,527	人民币普通股	51,52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张汉洪、宋春响和袁纯全系一致行动人，宋春响为深圳市誉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肖谊发为宋春响配偶肖谊荣的胞兄，是宋春响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宋春响	6,255,510	2027年1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42个月
2	张汉洪	6,014,910	2027年1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42个月
3	袁纯全	6,014,910	2027年1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42个月
4	誉辰投资	2,092,140	2027年1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42个月
5	宜宾晨道	1,329,480	2024年12月13日	0	自取得之日起36个月内且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6	何建军	1,202,970	2024年7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7	刘伟	1,202,970	2024年7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8	刘阳东	1,202,970	2025年1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8个月

9	邓乔兵	721,800	2025年1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8个月
10	尹华憨	721,800	2025年1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8个月
11	肖谊发	721,800	2027年1月12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4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张汉洪、宋春响和袁纯全系一致行动人，宋春响为深圳市誉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肖谊发为宋春响配偶肖谊荣的胞兄，是宋春响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476,758	2025年7月12日	--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汉洪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姓名	宋春响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姓名	袁纯全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汉洪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姓名	宋春响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	--

司情况	
姓名	袁纯全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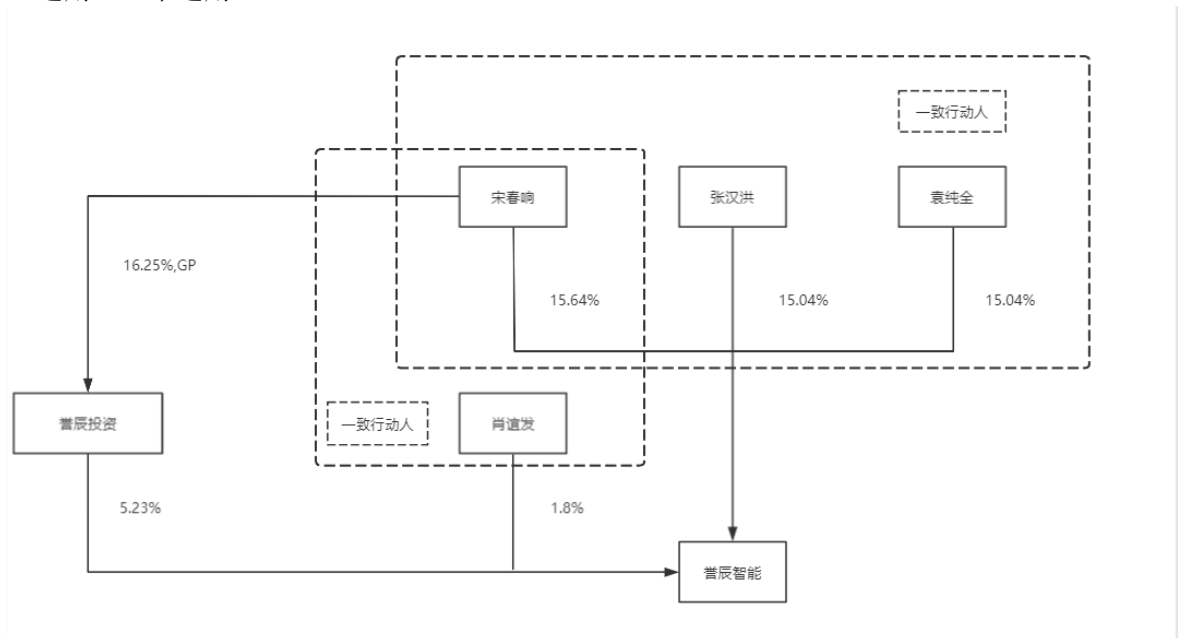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 0011007836号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辰智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誉辰智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誉辰智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

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减值
3. 存货跌价准备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誉辰智能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及附注五/注释 33。

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公司 2023 年度收入为 111,870.57 万元。由于收入为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且为公司的关键经营指标，其确认涉及重要的职业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誉辰智能公司的销售模式和经营模式，结合在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时获取的信息，并结合合同检查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报告期内是否保持一致；

（3）对收入进行分析性复核，就客户构成、销售单价和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销售收入及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4) 对本年度记录的销售交易选择样本，核对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包括出库单、客户验收单、销售发票及资金收款凭证等，确认交易是否真实；

(5) 对本期新增主要客户进行走访，并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函证主要客户本年度销售额，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以及完整性；

(6) 取得资产负债表日后所有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况；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誉辰智能公司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誉辰智能公司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及附注五/注释 4。

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誉辰智能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8,963.8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4.10%。

由于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金额或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获取客观证据，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金额或预期信用损失方面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

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报告期内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的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三) 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誉辰智能公司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及附注五/注释 8。

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60,907.98 万元，占资产总额 29.65%。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这需要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做出估计，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通过分析存货的历史周转率和对比同行业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评价管理层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的合理性；

(3) 复核了存货的库龄的准确性及历史周转情况；

(4) 复核了管理层对于可变现净值估计的重要假设，包括估计售价、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5)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6)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誉辰智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誉辰智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誉辰智能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誉辰智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誉辰智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誉辰智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

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誉辰智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誉辰智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誉辰智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汉波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小明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0,547,083.56	188,910,734.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70,313,450.3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4,157,217.68	86,365,693.22
应收账款	七、5	289,638,625.60	152,086,556.4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3,068,136.95	83,090,397.81
预付款项	七、8	6,344,071.35	13,155,870.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9,098,859.39	5,484,364.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609,079,762.67	1,093,175,589.58
合同资产	七、6	159,652,372.07	94,237,062.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19,915,634.06	5,718,280.28
流动资产合计		1,851,815,213.66	1,722,224,548.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9,095,902.05	6,043,509.23
在建工程	七、22	128,414,999.99	3,503,047.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3,803,491.35	16,805,113.04
无形资产	七、26	38,167,697.04	37,618,289.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682,819.35	1,800,61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1,322,107.11	9,590,58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6,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487,016.89	75,397,655.60
资产总计		2,054,302,230.55	1,797,622,204.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13,120,291.18	11,363,914.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92,267,800.85	269,493,361.44
应付账款	七、36	238,257,095.14	507,951,062.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21,483,328.04	624,887,49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5,177,376.95	21,945,409.60
应交税费	七、40	14,666,833.13	7,322,379.16
其他应付款	七、41	3,724,554.62	1,860,380.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210,192.16	12,187,657.2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9,346,211.59	29,062,661.31
流动负债合计		926,253,683.66	1,486,074,316.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484,371.45	5,646,311.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000,000.00	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616,074.22	3,282,644.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00,445.67	9,928,956.66
负债合计		937,354,129.33	1,496,003,273.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13,164,232.59	163,206,207.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9,640,337.76	13,189,413.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46,076,145.30	96,389,330.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8,880,715.65	302,784,951.81
少数股东权益		-1,932,614.43	-1,166,020.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6,948,101.22	301,618,931.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54,302,230.55	1,797,622,204.41

公司负责人：张汉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顺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向桂成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443,601.93	186,574,641.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313,450.3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621,472.46	86,365,693.22
应收账款	十九、1	298,464,201.82	152,086,556.48
应收款项融资		9,545,427.05	83,090,397.81
预付款项		19,792,437.85	13,155,870.2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21,074,939.44	11,022,510.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72,027,166.34	1,093,175,589.58
合同资产		159,652,372.07	94,237,062.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2,732,689.31	5,718,280.28
流动资产合计		1,923,667,758.60	1,725,426,601.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8,000,000.00	3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70,238.88	5,978,332.39
在建工程		1,066,059.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109,765.40	16,805,113.04
无形资产		1,382,104.83	396,664.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46,116.81	1,800,61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71,217.29	9,781,83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245,502.73	72,762,556.35
资产总计		1,993,913,261.33	1,798,189,15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120,291.18	11,363,914.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6,470,905.62	269,493,361.44
应付账款		169,621,848.53	507,106,973.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1,483,328.04	624,887,490.00
应付职工薪酬		13,147,107.60	21,612,895.20

应交税费		14,613,120.96	7,279,185.53
其他应付款		405,165.62	360,380.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67,911.80	12,187,657.28
其他流动负债		21,246,561.21	29,062,661.31
流动负债合计		857,276,240.56	1,483,354,519.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47,997.61	5,646,311.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0,000.00	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16,074.22	3,282,644.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64,071.83	9,928,956.66
负债合计		864,540,312.39	1,493,283,475.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3,164,232.59	163,206,207.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640,337.76	13,189,413.60
未分配利润		156,568,378.59	98,510,061.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9,372,948.94	304,905,68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3,913,261.33	1,798,189,157.96

公司负责人：张汉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顺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向桂成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118,705,669.45	714,031,469.3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118,705,669.45	714,031,469.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43,372,498.11	636,456,485.6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20,230,545.83	515,436,834.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481,180.82	2,903,135.49
销售费用	七、63	24,071,583.84	37,120,743.20
管理费用	七、64	40,819,713.93	36,822,213.42
研发费用	七、65	56,585,065.63	43,746,943.70
财务费用	七、66	-3,815,591.94	426,615.70
其中：利息费用		1,184,690.31	2,094,604.06
利息收入		6,035,961.05	2,015,002.20
加：其他收益	七、67	22,257,758.97	21,031,834.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293,712.10	1,495,370.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13,450.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389,428.07	2,550,382.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8,735,263.81	-19,852,137.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90,517.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073,400.86	82,990,951.1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14,834.83	223,134.8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81,266.02	1,335,149.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506,969.67	81,878,936.6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135,824.66	7,257,721.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71,145.01	74,621,215.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71,145.01	74,621,215.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37,738.70	75,612,101.9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593.69	-990,886.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371,145.01	74,621,215.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4	2.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4	2.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汉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顺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向桂成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126,313,624.05	714,031,469.3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927,865,998.40	515,436,834.10
税金及附加		5,418,384.16	2,860,552.61
销售费用		23,809,464.21	37,120,743.20
管理费用		38,818,046.01	36,673,788.09
研发费用		52,529,700.54	41,831,363.43
财务费用		-4,198,252.95	-606,588.86
其中：利息费用		1,047,710.99	2,037,735.71
利息收入		6,237,547.05	2,987,511.01
加：其他收益		22,256,166.45	21,030,830.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293,712.10	1,495,370.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450.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77,361.39	2,550,392.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67,973.78	-19,872,180.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517.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488,277.39	86,109,707.07
加：营业外收入		279,323.86	223,134.84
减：营业外支出		880,395.15	1,335,149.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887,206.10	84,997,692.62
减：所得税费用		8,377,964.48	7,254,714.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509,241.62	77,742,977.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509,241.62	77,742,977.6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509,241.62	77,742,977.6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汉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顺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向桂成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6,214,987.34	344,632,501.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55,146.60	10,026,590.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823,633.24	28,265,29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493,767.18	382,924,387.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8,191,103.48	131,017,864.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207,035.83	175,738,24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042,304.88	34,530,321.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8,180,452.77	22,313,90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620,896.96	363,600,33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27,129.78	19,324,052.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3,780.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	47,306.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964,130.82	47,306.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738,117.68	45,133,63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738,117.68	45,133,63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773,986.86	-45,086,328.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4,507,080.7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1,668,361.51	11,363,914.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513,20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688,649.80	11,363,914.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663,668.00	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779.72	10,888,479.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664,339.02	16,683,684.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531,786.74	55,572,164.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156,863.06	-44,208,250.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40.41	2,692.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53,706.01	-69,967,83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459,673.71	188,427,50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713,379.72	118,459,673.71

公司负责人:张汉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顺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向桂成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4,926,206.65	344,632,501.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55,146.60	10,026,590.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03,232.05	26,757,36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384,585.30	381,416,45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6,775,661.10	131,017,864.4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573,086.38	173,929,362.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947,729.68	34,519,52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885,319.40	26,706,94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181,796.56	366,173,69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797,211.26	15,242,76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3,780.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	47,306.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964,130.82	47,306.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78,295.36	5,294,416.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0	3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578,295.36	43,294,416.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614,164.54	-43,247,11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4,507,080.7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004,693.51	11,363,914.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3,20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024,981.80	11,363,914.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779.72	10,888,479.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21,468.52	16,683,684.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25,248.24	55,572,164.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899,733.56	-44,208,250.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40.41	2,692.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486,317.35	-72,209,903.2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123,580.74	188,333,484.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609,898.09	116,123,580.74

公司负责人: 张汉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顺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向桂成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63,206,207.45				13,192,038.85		96,412,958.01		302,811,204.31	-1,166,020.74	301,645,183.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625.25		-23,627.25		-26,252.50		-26,252.5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63,206,207.45				13,189,413.60		96,389,330.76		302,784,951.81	-1,166,020.74	301,618,93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0,000,000.00				749,958,025.14			6,450,924.16		49,686,814.54		816,095,763.84	-766,593.69	815,329,170.15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137,738.70		56,137,738.70	-766,593.69		55,371,145.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749,958,025.14						759,958,025.14			759,958,025.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744,507,080.78						754,507,080.78			754,507,080.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5,450,944.36						5,450,944.36			5,450,944.36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50,924.16		-6,450,924.16									
1. 提取盈余公积								6,450,924.16		-6,450,924.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专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000,000.00				913,164,232.59				19,640,337.76		146,076,145.30		1,118,880,715.65	-1,932,614.43	1,116,948,101.22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58,060,492.56				5,415,115.83		28,551,526.57		222,027,134.96	-175,134.05	221,852,00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2023 年年度报告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58,060,492.56			5,415,115.83	28,551,526.57		222,027,134.96	-175,134.05	221,852,00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45,714.89			7,774,297.77	67,837,804.19		80,757,816.85	-990,886.69	79,766,930.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612,101.96		75,612,101.96	-990,886.69	74,621,215.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45,714.89						5,145,714.89		5,145,714.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45,714.89								5,145,714.89		5,145,714.8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774,297.77							
1. 提取盈余公积							7,774,297.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2023 年年度报告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63,206,207.45			13,189,413.60	96,389,330.76		302,784,951.81	-1,166,020.74		301,618,931.07

公司负责人：张汉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顺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向桂成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	---------

2023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63,206,207.45				13,192,038.85	98,533,688.38	304,931,93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2,625.25	23,627.25	26,252.5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63,206,207.45				13,189,413.60	98,510,061.13	304,905,68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749,958,025.14				6,450,924.16	58,058,317.46	824,467,266.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509,241.62	64,509,241.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749,958,025.14						759,958,025.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744,507,080.78						754,507,080.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450,944.36						5,450,944.3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50,924.16	-6,450,924.16	
1. 提取盈余公积									6,450,924.16	-6,450,924.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913,164,232.59				19,640,337.76	156,568,378.59	1,129,372,948.94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58,060,492.56				5,415,115.83	28,541,381.22	222,016,98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58,060,492.56				5,415,115.83	28,541,381.22	222,016,989.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145,714.89				7,774,297.77	69,968,679.91	82,888,692.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7,742,977.68	77,742,977.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45,714.89							5,145,714.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45,714.89							5,145,714.8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774,297.77	-	
1. 提取盈余公积									7,774,297.7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74,297.7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63,206,207.45				13,189,413.60	98,510,061.13	304,905,682.18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张汉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顺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向桂成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誉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0589868964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增资、股份改制、增发新股及转增股本，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0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新和大道丽城科技工业园 M 栋一层至六层，总部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新和大道丽城科技工业园 M 栋一层至六层，实际控制人为宋春响、张汉洪、袁纯全，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宋春响、张汉洪、袁纯全。

本公司属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占资产总额的 10%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作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0%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

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

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

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

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可利得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

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无风险组合、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票据组合	账龄	按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未来十二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

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

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7 资产减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7 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

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	预计使用寿命或授权使用期限
专利权	10-20 年	预计使用寿命或授权使用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预计使用寿命或授权使用期限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7 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

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 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5 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

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 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

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锂电设备销售。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设备及增值改造产品：合同中约定需要在客户处安装调试，在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合同中约定仅需检验交付，交付的设备及相关配件：按照合同确认的发货时间发货，经买方对产品数量、型号、规格及包装状态进行检验并接受产品后确认收入。

(2) 配件产品：按照合同确认的发货时间发货，不再保留该货物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对该货物实施控制，货物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根据合同约定的价款确认收入。

(3) 出口销售：向国外客户销售产品主要是以 FOB 形式出口，在出口报关完成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财政贴息以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

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小于 12 个月的房屋建及建筑物。
低价值资产租赁	租入的打印机及其他低价值办公设备。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企业按照该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22 年 1 月 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94,934.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87,661.92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90,584.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82,644.96
	盈余公积	13,189,413.60
	未分配利润	96,389,330.76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2 年度）	
	所得税费用	7,257,721.39

其他说明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07,272.39	3,387,661.92	8,794,934.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3,387,661.92	3,387,661.92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96,069.78	2,494,514.45	9,590,584.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1,878.01	2,520,766.95	3,282,644.96
盈余公积	13,192,038.85	-2,625.25	13,189,413.60
未分配利润	96,412,958.01	-23,627.25	96,389,330.76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损益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7,231,468.89	26,252.50	7,257,721.3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其他应税销售服务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上海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00
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 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取得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签发的编号为 GR202244204684、有效期为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 年度按 15%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05 年发布的《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免、抵、退”的税收优惠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1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中对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通知，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生产的软件产品符合上述政策通知，可以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58,590.00
银行存款	174,713,379.72	118,401,083.71
其他货币资金	65,320,141.34	70,248,560.54
未到期应收利息	513,562.50	202,500.00
合计	240,547,083.56	188,910,734.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65,320,141.34 元，其中受限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64,134,108.19 元、保函保证金为 1,186,033.15 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313,450.33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70,313,450.33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70,313,450.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654,320.18	79,762,453.22

商业承兑票据	4,502,897.50	6,603,240.00
合计	34,157,217.68	86,365,693.2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38,849.9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738,849.9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665,075.9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665,075.9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61,737.52	100.00	604,519.84	1.74	34,157,217.68	87,167,306.76	100.00	801,613.54	0.92	86,365,693.22
其中：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47,086,629.76	54.02	-	-	47,086,629.76
其他应收票据组合	34,761,737.52	100.00	604,519.84	1.74	34,157,217.68	40,080,677.00	45.98	801,613.54	2.00	39,279,063.46
合计	34,761,737.52	100.00	604,519.84	1.74	34,157,217.68	87,167,306.76	100.00	801,613.54	0.92	86,365,693.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票据组合	34,761,737.52	604,519.84	1.74
合计	34,761,737.52	604,519.84	1.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1,613.54		197,093.70			604,519.84
其中：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其他应收票据组合	801,613.54		197,093.70			604,519.84
合计	801,613.54		197,093.70			604,519.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3,529,918.05	139,462,132.51
1 年以内小计	223,529,918.05	139,462,132.51
1 至 2 年	77,550,467.95	20,253,501.62
2 至 3 年	4,026,575.21	718,561.46
3 年以上	5,707,408.25	6,159,515.9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0,814,369.46	166,593,711.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30,810.34	1.59	4,930,810.34	100.00	-	4,930,810.34	2.96	4,930,810.34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883,559.12	98.41	16,244,933.52	5.31	289,638,625.60	161,662,901.20	97.04	9,576,344.72	5.92	152,086,556.48
其中：										
无风险组合	-	-	-	-	-	-	-	-	-	-
账龄组合	305,883,559.12	98.41	16,244,933.52	5.31	289,638,625.60	161,662,901.20	97.04	9,576,344.72	5.92	152,086,556.48

合计	310,814,369.46	100.00	21,175,743.86	6.81	289,638,625.60	166,593,711.54	100.00	14,507,155.06	8.71	152,086,556.48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3,541,810.34	3,541,810.34	100.00	公司破产清算中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1,389,000.00	1,389,000.00	100.00	公司破产清算中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930,810.34	4,930,810.3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3,529,918.05	4,984,717.17	2.23
1-2 年	77,550,467.95	8,484,021.19	10.94
2-3 年	4,026,575.21	1,999,597.25	49.66
3 年以上	776,597.91	776,597.91	100.00
合计	305,883,559.12	16,244,933.52	5.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30,810.34					4,930,810.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76,344.72	6,698,434.95	-	29,846.15	-	16,244,933.52
其中:						

无风险组合	-				
账龄组合	9,576,344.72	6,698,434.95		29,846.15	16,244,933.52
合计	14,507,155.06	6,698,434.95		29,846.15	21,175,743.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846.1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57,727,411.46	73,595,380.15	131,322,791.61	27.70	5,744,315.50
客户 2	64,281,485.04	9,275,000.00	73,556,485.04	15.51	4,779,698.27
客户 3	38,084,758.03	29,861,409.95	67,946,167.98	14.33	1,635,648.83
客户 4	40,550,441.50	17,103,067.32	57,653,508.82	12.16	785,763.51
客户 5	24,440,568.28	10,785,220.00	35,225,788.28	7.43	1,421,725.18
合计	225,084,664.31	140,620,077.42	365,704,741.73	77.13	14,367,151.2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63,294,907.42	3,642,535.35	159,652,372.07	97,746,149.46	3,509,086.77	94,237,062.69
合计	163,294,907.42	3,642,535.35	159,652,372.07	97,746,149.46	3,509,086.77	94,237,062.6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294,907.42	100.00	3,642,535.35	2.23	159,652,372.07	97,746,149.46	100.00	3,509,086.77	3.59	94,237,062.69
其中：										

无风险组合	-	-	-	-	-	-	-	-	-	-
账龄组合	163,294,907.42	100.00	3,642,535.35	2.23	159,652,372.07	97,746,149.46	100.00	3,509,086.77	3.59	94,237,062.69
合计	163,294,907.42	100.00	3,642,535.35	2.23	159,652,372.07	97,746,149.46	100.00	3,509,086.77	3.59	94,237,062.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63,294,907.42	3,642,535.35	2.23
合计	163,294,907.42	3,642,535.35	2.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33,448.58			
合计	133,448.5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068,136.95	83,090,397.81
合计	13,068,136.95	83,090,397.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7,132,064.32	
合计	97,132,064.3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85,659.67	83.32	13,155,870.23	100.00
1 至 2 年	1,058,411.68	16.68	-	-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6,344,071.35	100.00	13,155,870.2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3,680,798.65	58.02
单位 2	1,061,066.55	16.73
单位 3	624,152.60	9.84
单位 4	117,345.13	1.85
单位 5	116,399.08	1.83
合计	5,599,762.01	88.2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98,859.39	5,484,364.27
合计	9,098,859.39	5,484,364.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60,000.00	116,987.00	-	-	-	2,776,987.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6,378.12	771,099.82	-	-	-	1,487,477.94
合计	3,376,378.12	888,086.82	-	-	-	4,264,464.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3,198,000.00	23.93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71,315.40
单位 2	2,660,000.00	19.91	投标保证金	3 年以上	2,660,000.00

单位 3	1,604,239.50	12.00	租赁保证金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858,122.58
单位 4	808,488.00	6.05	租赁保证金	3 年以内	227,947.83
单位 5	650,000.00	4.86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14,495.00
合计	8,920,727.50	66.76	/	/	3,831,880.81

(4).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865,593.84	5,196,289.50	34,669,304.34	46,276,718.58	3,653,831.88	42,622,886.70
在产品	33,084,013.81	-	33,084,013.81	85,539,457.37	-	85,539,457.37
库存商品	37,098,603.27	555,259.04	36,543,344.23	38,346,440.79	329,919.52	38,016,521.27
发出商品	509,234,213.57	29,291,093.01	479,943,120.56	906,701,529.95	18,925,284.29	887,776,245.66
合同履约成本	24,839,979.73		24,839,979.73	39,220,478.58	-	39,220,478.58
合计	644,122,404.22	35,042,641.55	609,079,762.67	1,116,084,625.27	22,909,035.69	1,093,175,589.5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53,831.88	3,137,591.14		1,595,133.52		5,196,289.5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29,919.52	225,339.52		-		555,259.04
发出商品	18,925,284.29	25,238,884.57		14,873,075.85		29,291,093.01
合同履约成本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22,909,035.69	28,601,815.23	-	16,468,209.37	-	35,042,641.5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原材料因耗用转销 1,595,133.52 元，发出商品因售出转销 14,873,075.85 元。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数
合同履约成本	39,220,478.58	45,093,633.40	59,474,132.25		24,839,979.73
合计	39,220,478.58	45,093,633.40	59,474,132.25		24,839,979.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大额存单及利息	312,098,249.95	-
增值税留抵扣额	7,182,944.75	1,096,338.99
预付待摊销的房租	634,439.36	808,733.78
预付发行相关费用	-	3,813,207.51
合计	319,915,634.06	5,718,280.2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095,902.05	6,043,509.2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095,902.05	6,043,509.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99,466.57	927,169.52	8,228,607.78	10,955,243.87
2. 本期增加金额		662,633.00	890,854.09	4,720,380.25	6,273,867.34
(1) 购置		662,633.00	890,854.09	4,720,380.25	6,273,867.34
(2) 在建工程转入					

增加	(3) 企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720,809.65		397,124.54	1,117,934.19
废	(1) 处置或报	720,809.65		397,124.54	1,117,934.19
4. 期末余额		1,741,289.92	1,818,023.61	12,551,863.49	16,111,177.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61,799.33	672,735.98	3,277,199.33	4,911,73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83,052.73	209,243.00	2,548,593.58	3,040,889.31
	(1) 计提	283,052.73	209,243.00	2,548,593.58	3,040,889.31
3. 本期减少金额		670,673.03		266,675.95	937,348.98
废	(1) 处置或报	670,673.03		266,675.95	937,348.98
4. 期末余额		574,179.03	881,978.98	5,559,116.96	7,015,274.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废	(1) 处置或报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7,110.89	936,044.63	6,992,746.53	9,095,902.05
2. 期初账面价值		837,667.24	254,433.54	4,951,408.45	6,043,509.2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8,414,999.99	3,503,047.41
工程物资	-	-
合计	128,414,999.99	3,503,047.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127,348,940.47		127,348,940.47	3,503,047.41		3,503,047.41
深圳研发实验室	1,066,059.52		1,066,059.52			
合计	128,414,999.99		128,414,999.99	3,503,047.41		3,503,047.4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207,142,300.00	3,503,047.41	123,845,893.06			127,348,940.47	64.38	64.38	1,328,388.94	1,328,388.94	3.91	募集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207,142,30 0.00	3,503,04 7.41	123,845,89 3.06			127,348,94 0.47	64. 38	64. 38	1,328,38 8.94	1,328,38 8.94	3.9 1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836,527.20	32,836,527.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26,457.73	10,626,457.73
租赁	10,626,457.73	10,626,457.73
3. 本期减少金额	7,319,621.95	7,319,621.95
租赁到期	7,319,621.95	7,319,621.95
4. 期末余额	36,143,362.98	36,143,362.9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031,414.16	16,031,414.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28,079.42	13,628,079.42
(1) 计提	13,628,079.42	13,628,079.42
3. 本期减少金额	7,319,621.95	7,319,621.95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7,319,621.95	7,319,621.95
4. 期末余额	22,339,871.63	22,339,871.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803,491.35	13,803,491.35
2. 期初账面价值	16,805,113.04	16,805,113.0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852,500.00	90,791.80		550,541.80	38,493,833.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3,058.11	1,413,058.11
(1) 购置				1,413,058.11	1,413,058.11

发	(2) 内部研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7,852,500.00	90,791.80	1,963,599.91	39,906,891.7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30,875.00	65,618.52	179,050.20	875,543.72
	2. 本期增加金	757,050.00	3,234.00	103,366.95	863,650.95
	额				
	(1) 计提	757,050.00	3,234.00	103,366.95	863,650.95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87,925.00	68,852.52	282,417.15	1,739,194.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	36,464,575.00	21,939.28	1,681,182.76	38,167,697.04
	值				
	2. 期初账面价	37,221,625.00	25,173.28	371,491.60	37,618,289.88
	值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费	1,609,032.29	704,553.87	949,984.71	-	1,363,601.45
办公楼装修费	151,730.71	323,510.76	178,929.70	-	296,311.77
厂房弱电安装	39,848.81		16,942.68	-	22,906.13
合计	1,800,611.81	1,028,064.63	1,145,857.09		1,682,819.3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632,152.33	5,644,822.84	26,418,122.46	3,962,718.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信用减值准备	26,032,652.27	3,904,897.85	18,685,137.03	2,802,770.55
政府补助	2,000,000.00	300,000.00	1,000,000.00	150,000.00
租赁负债	9,815,909.41	1,472,386.42	17,833,968.98	2,675,095.31
合计	75,480,714.01	11,322,107.11	63,937,228.47	9,590,584.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扣除	5,150,712.60	772,606.89	3,897,252.80	584,587.92
其他应收款	254,754.06	38,213.11	979,433.97	146,915.09
未到期应收利息	2,611,812.45	391,771.87	202,500.00	30,37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313,450.33	47,017.55		
使用权资产	9,109,765.40	1,366,464.80	16,805,113.04	2,520,766.95
合计	17,440,494.84	2,616,074.22	21,884,299.81	3,282,644.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943,755.14	9.69
可抵扣亏损	18,570,521.75	7,059,244.89
合计	24,514,276.89	7,059,254.5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	-	
2025 年度	136,680.05	136,680.05	
2026 年度	1,935,022.10	1,935,022.10	
2027 年度	4,987,542.74	4,987,542.74	
2028 年度	11,511,276.86		
合计	18,570,521.75	7,059,244.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款				36,500.00		36,500.00
合计				36,500.00		36,500.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5,320,141.34	65,320,141.34	其他	保证金	70,248,560.54	70,248,560.54	其他	保证金
应收票据	8,738,849.99	8,738,849.99	质押	票据质押	47,086,629.76	47,086,629.76	质押	票据质押
无形	36,464,575.00	36,464,575.00	抵押	借款	37,618,289.88	37,618,289.88	抵押	借款

资产				抵押				抵押
合计	110,523,566.33	110,523,566.33			154,953,480.18	154,953,480.1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5,356,779.04	
信用借款		
已贴现未到期承兑汇票	7,763,512.14	11,363,914.49
合计	113,120,291.18	11,363,914.4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92,267,800.85	269,493,361.44
合计	192,267,800.85	269,493,361.4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98,918,107.17	490,274,428.07
应付劳务费	8,155,710.52	9,761,281.14
应付工程款	28,463,549.24	810,866.63
应付其他	2,719,728.21	7,104,486.76
合计	238,257,095.14	507,951,062.6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24,560,707.85	未到结算期
单位 2	12,599,931.12	未到结算期
单位 3	11,189,714.48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8,350,353.4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21,483,328.04	624,887,490.00
合计	321,483,328.04	624,887,49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45,361,363.80	预收货款，订单尚未完成验收
单位 2	12,153,132.75	预收货款，订单尚未完成验收
单位 3	10,168,824.76	预收货款，订单尚未完成验收
合计	67,683,321.31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935,345.68	208,918,290.29	215,681,934.20	15,171,701.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063.92	6,872,314.06	6,876,702.80	5,675.1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945,409.60	215,790,604.35	222,558,637.00	15,177,376.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907,783.95	195,508,892.28	202,270,137.40	15,146,538.83
二、职工福利费	-	2,621,225.80	2,601,964.40	19,261.40
三、社会保险费	23,535.73	8,605,672.01	8,625,713.20	3,494.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418.30	8,021,959.56	8,041,938.35	3,439.51
工伤保险费	117.43	313,633.25	313,695.65	55.03
生育保险费	-	270,079.20	270,079.20	-
四、住房公积金	4,026.00	2,173,300.20	2,174,919.20	2,40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200.00	9,20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935,345.68	208,918,290.29	215,681,934.20	15,171,701.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757.32	6,546,452.16	6,550,706.28	5,503.20
2、失业保险费	306.6	325,861.90	325,996.52	171.9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063.92	6,872,314.06	6,876,702.80	5,675.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36,852.30	488,107.48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565,321.02	6,148,457.61
个人所得税	618,739.54	527,596.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1,079.66	-
教育费附加	227,605.56	-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1,737.05	-
印花税	35,498.00	158,217.85
合计	14,666,833.13	7,322,379.16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24,554.62	1,860,380.80
合计	3,724,554.62	1,860,380.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198,883.45	303,199.33
押金及保证金	3,318,090.00	1,500,000.00
其他	207,581.17	57,181.47
合计	3,724,554.62	1,860,380.8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10,192.16	12,187,657.28
合计	8,210,192.16	12,187,657.2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收票据背书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11,878,940.95	9,350,737.00
待转销项税额	7,467,270.64	19,711,924.31
合计	19,346,211.59	29,062,661.3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462,460.11	18,600,962.1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67,896.50	766,993.19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14,694,563.61	17,833,968.9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10,192.16	12,187,657.28
合计	6,484,371.45	5,646,311.7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详见表 1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 2022184 方型铝壳锂电池自动包膜机关键技术研发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95号文《关于同意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公开发行10,000,000.00股新股，并于2023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总股本由30,000,000.00股增加至40,000,000.00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7月6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23]000400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发行后注册资本增加至40,000,00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4,617,356.39	744,507,080.78	-	899,124,437.17
其他资本公积	8,588,851.06	5,450,944.36	-	14,039,795.42
合计	163,206,207.45	749,958,025.14	-	913,164,232.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95号文《关于同意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通过公开发行方式，发行10,000,000.00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39,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84,492,919.2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54,507,080.78元。上述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744,507,080.78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2023年度公司因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5,450,944.36元，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189,413.60	6,450,924.16	-	19,640,337.7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189,413.60	6,450,924.16	-	19,640,337.7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6,412,958.01	28,551,526.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3,627.25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6,389,330.76	28,551,526.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137,738.70	75,612,101.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50,924.16	7,774,297.7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6,076,145.30	96,389,330.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3,627.25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8,284,075.06	920,230,545.83	713,132,221.25	514,949,042.76
其他业务	421,594.39	-	899,248.12	487,791.34
合计	1,118,705,669.45	920,230,545.83	714,031,469.37	515,436,834.1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4,543.32	1,449,014.62
教育费附加	1,279,090.01	621,006.27
地方教育附加	852,726.67	414,004.16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28,583.34	-
车船使用税	-	300.00
印花税	336,237.48	418,810.44
合计	5,481,180.82	2,903,135.49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67,510.56	26,938,498.54
业务招待费	2,784,448.04	2,641,324.44
售后费用	1,854,185.36	3,168,315.21
房租水电费	31,983.77	38,429.87
差旅费	2,766,532.92	3,312,700.36
业务推广费	610,382.36	45,192.45

包装及运输费	291,678.36	206,565.16
折旧及摊销	268,813.68	290,179.92
办公费	266,358.67	415,020.59
其他	29,690.12	64,516.66
合计	24,071,583.84	37,120,743.2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538,350.17	23,481,407.61
股份支付	5,450,944.36	5,145,714.89
折旧及摊销	4,487,543.24	3,751,432.52
服务费	3,437,290.69	1,146,193.29
房租及水电费	797,491.50	484,075.16
办公费	768,230.76	1,288,601.12
业务招待费	526,459.90	785,009.65
差旅费	494,528.61	421,103.60
装修及维护费	44,509.84	36,925.91
其他	274,364.86	281,749.67
合计	40,819,713.93	36,822,213.4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905,991.51	36,894,734.71
材料费用	655,442.80	3,173,096.67
折旧及摊销	3,899,439.23	2,005,615.39
房租水电	374,125.09	173,170.78
其他费用	2,750,067.00	1,500,326.15
合计	56,585,065.63	43,746,943.7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84,690.31	2,094,604.06
减：利息收入	6,035,961.05	2,015,002.20
汇兑损益	2,040.41	-2,692.85

贴现利息	586,339.99	8,100.31
银行手续费	447,298.40	341,606.38
合计	-3,815,591.94	426,615.7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146,529.22	20,903,281.11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1,229.75	128,553.36
合计	22,257,758.97	21,031,834.47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一、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额存单利息	2,098,249.9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63,780.8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150.00	1,495,370.6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67,168.67	
合计	2,293,712.10	1,495,370.6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3,450.3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13,450.33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97,093.70	624,628.6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98,434.95	1,926,239.0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88,086.82	-485.2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389,428.07	2,550,382.4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3,448.58	-1,157,498.1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601,815.23	-18,694,639.2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8,735,263.81	-19,852,137.32
----	----------------	----------------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79.22		679.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79.22		679.2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收入	88,004.56	182,046.00	88,004.56
往来款清理	185,237.54		185,237.54
罚款收入		19,100.00	
其他	40,913.51	21,988.84	40,913.51
合计	314,834.83	223,134.84	314,83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280.84	4,693.06	7,280.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280.84	4,693.06	7,280.8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往来款清理	-	63,892.51	-
罚款支出	161,000.00	275,974.08	161,000.00
滞纳金支出	497,265.94	876,140.94	497,265.94
其他	215,719.24	76,215.12	215,719.24
交通事故净损失	-	38,233.58	-
合计	881,266.02	1,335,149.29	881,266.0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533,918.29	8,158,388.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98,093.63	-900,666.87
合计	8,135,824.66	7,257,721.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506,969.6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526,045.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92,071.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17,863.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92,182.1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808,195.39
所得税费用	8,135,824.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018,875.97	1,812,502.20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4,907,326.33	13,841,022.88
政府补助收入	16,691,382.62	11,876,690.93
其他	206,048.32	735,079.70
合计	26,823,633.24	28,265,295.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26,309,155.39	11,878,402.45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11,213,031.33	9,337,183.32
滞纳金	-	876,140.94
其他	658,266.05	222,180.20
合计	38,180,452.77	22,313,906.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16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640,000,000.00	
合计	64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筹资收现	3,513,207.51	
合计	3,513,207.5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款	14,664,339.02	12,870,477.23
其他筹资付现	-	3,813,207.51
合计	14,664,339.02	16,683,684.7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84,663,668.00	-	84,663,668.00	-	-
短期借款	11,363,914.49	117,087,128.18	-	-	15,330,751.49	113,120,291.18
合计	11,363,914.49	201,750,796.18	-	84,663,668.00	15,330,751.49	113,120,291.18

其他说明：本期减少中的非现金变动主要为应收票据贴现后到期减少短期借款等。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中本期现金减少与现金流量表中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差异为上表中本期减少的现金变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371,145.01	74,647,467.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735,263.81	19,852,137.32
信用减值损失	7,389,428.07	-2,550,382.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40,889.31	1,883,109.05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628,079.42	11,781,760.79
无形资产摊销	106,600.95	62,546.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8,064.63	849,138.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190,517.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01.62	4,693.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450.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6,961.43	1,832,542.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2,030.77	-1,495,37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1,522.88	-1,688,797.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6,570.74	761,878.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463,721.19	-546,904,127.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4,962,565.03	-492,427,323.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2,818,689.83	947,759,581.60
其他	5,450,944.36	5,145,71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27,129.78	19,324,052.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10,626,457.73	7,160,101.1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4,713,379.72	118,459,673.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459,673.71	188,427,507.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53,706.01	-69,967,833.3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4,713,379.72	118,459,673.71
其中：库存现金		58,59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4,713,379.72	118,401,08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713,379.72	118,459,673.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4,134,108.19	70,248,560.54	冻结的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1,186,033.15		冻结的保证金
合计	65,320,141.34	70,248,560.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12.43	7.0827	5,754.20
其中：美元	812.43	7.0827	5,754.2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210,610.0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4,664,339.0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905,991.51	36,894,734.71
材料费用	655,442.80	3,173,096.67
折旧及摊销	3,899,439.23	2,005,615.39
房租水电	374,125.09	173,170.78
其他费用	2,750,067.00	1,500,326.15
合计	56,585,065.63	43,746,943.7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6,585,065.63	43,746,943.7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2,500,000.00	上海市	服务业	51.00	-	直接设立
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10,000,000.00	广东中山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00	-	直接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2,146,529.22	20,903,281.11
合计	22,146,529.22	20,903,281.1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

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34,761,737.52	604,519.84
应收账款	310,814,369.46	21,175,743.86
应收款项融资	13,068,136.95	0.00
其他应收款	13,363,324.33	4,264,464.94
合计	372,007,568.26	26,044,728.64

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宁德时代、欣旺达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

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1,878,940.95	未终止确认	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背书或贴现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贴现	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7,786,135.00	未终止确认	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背书或贴现不影

				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69,134,277.20	终止确认	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被背书人或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贴现	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27,997,787.12	终止确认	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被背书人或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116,797,140.27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69,134,277.20	-
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27,997,787.12	-
合计	/	97,132,064.32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313,450.33		170,313,450.3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3,068,136.95		13,068,136.9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3,381,587.28		183,381,587.2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公司对该等金融资产的业务管理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该等金融资产的票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的差额影响不大，本公司以票面价值视同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邱明见	实际控制人之一袁纯全之配偶的胞兄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邱明见	装修款、维修款	-			1,572,97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谌小霞、肖谊荣、邱洪琼	29,807,049.24	2023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8日	否
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42,447,624.86	2023年4月27日	2024年3月27日	否
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谌小霞、肖谊荣、邱洪琼	10,214,261.68	2023年5月17日	2024年5月16日	否
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27,331,580.15	2023年6月8日	2024年6月7日	否
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20,000,000.00	2023年11月8日	2024年11月8日	否
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10,000,000.00	2023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1日	否
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20,000,000.00	2023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13日	否
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32,277,053.23	2023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否
张汉洪、宋春响、袁纯全	22,997,291.14	2023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13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44.06	605.3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邱明见		-	32,4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期无新增授予股数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039,795.4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450,944.36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内部员工	5,450,944.36	
合计	5,450,944.36	

其他说明

2021年5月13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誉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12,000,020.00元，持有股份260,870.00股。公司骨干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以46.00元/出资额的价格进行增资，参照同时期外部投资者对誉辰有限的增资价格144.99元/出资额和合伙协议约定的5年服务期限，公司确认计入2022年度的股份支付费用5,145,714.89元，计入2023年度的股份支付费用5,450,944.36元。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	8,903.95 万元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开具票据存入保证金金额为64,134,108.19元，质押应收票据金额为8,738,849.99元；因参与项目招标存入保函保证金1,186,033.15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2,355,494.27	139,462,132.51
1 年以内小计	232,355,494.27	139,462,132.51
1 至 2 年	77,550,467.95	20,253,501.62
2 至 3 年	4,026,575.21	718,561.46
3 年以上	5,707,408.25	6,159,515.9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9,639,945.68	166,593,711.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4,930,810.34	1.54	4,930,810.34	100.00	-	4,930,810.34	2.96	4,930,810.34	100.00	-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314,709,135.34	98.46	16,244,933.52	5.16	298,464,201.82	161,662,901.20	97.04	9,576,344.72	5.92	152,086,556.48
其中:										
无 风 险 组 合	8,825,576.22	2.76	-	-	8,825,576.22	-	-	-	-	-
账 龄 组 合	305,883,559.12	95.70	16,244,933.52	5.31	289,638,625.60	161,662,901.20	97.04	9,576,344.72	5.92	152,086,556.48
合 计	319,639,945.68	100.00	21,175,743.86	6.62	298,464,201.82	166,593,711.54	100.00	14,507,155.06	8.71	152,086,556.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3,541,810.34	3,541,810.34	100.00	公司破产清算中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1,389,000.00	1,389,000.00	100.00	公司破产清算中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930,810.34	4,930,810.3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3,529,918.05	4,984,717.17	2.23
1—2 年	77,550,467.95	8,484,021.19	10.94
2—3 年	4,026,575.21	1,999,597.25	49.66
3 年以上	776,597.91	776,597.91	100.00
合计	305,883,559.12	16,244,933.52	5.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30,810.34					4,930,810.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76,344.72	6,698,434.95		29,846.15		16,244,933.52
其中：无风险组合	-					
账龄组合	9,576,344.72	6,698,434.95		29,846.15		16,244,933.52
合计	14,507,155.06	6,698,434.95		29,846.15		21,175,743.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846.15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57,727,411.46	73,595,380.15	131,322,791.61	27.19	5,744,315.50
客户 2	64,281,485.04	9,275,000.00	73,556,485.04	15.23	4,779,698.27
客户 3	38,084,758.03	29,861,409.95	67,946,167.98	14.07	1,635,648.83
客户 4	40,550,441.50	17,103,067.32	57,653,508.82	11.94	785,763.51
客户 5	24,440,568.28	10,785,220.00	35,225,788.28	7.29	1,421,725.18
合计	225,084,664.31	140,620,077.42	365,704,741.73	75.72	14,367,151.2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074,939.44	11,022,510.04
合计	121,074,939.44	11,022,510.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6,675,763.98	8,990,489.13
1 年以内小计	116,675,763.98	8,990,489.13
1 至 2 年	4,130,641.93	2,283,905.04
2 至 3 年	1,396,437.80	464,484.30
3 年以上	3,124,484.30	2,66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25,327,328.01	14,398,878.47
减：坏账准备	4,252,388.57	3,376,368.43
合计	121,074,939.44	11,022,510.0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12,505,545.01	5,538,406.00
保证金及押金	12,060,753.19	7,946,219.52
备用金	15,530.08	21,626.23
代垫款项	511,692.73	743,131.49
其他	233,807.00	149,495.23
合计	125,327,328.01	14,398,878.4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16,368.43		2,660,000.00	3,376,368.4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59,033.14		116,987.00	876,020.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1,475,401.57		2,776,987.00	4,252,388.5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2,660,000.00	116,987.00	-	-	-	2,776,987.00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716,368.43	759,033.14	-	-	-	1,475,401.57
合计	3,376,368.43	876,020.14	-	-	-	4,252,388.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 1	108,785,567.93	86.80	资金拆借	1 年以内	-
单位 2	3,719,977.08	2.97	资金拆借	1 年以内	-
单位 3	3,198,000.00	2.55	履约保证 金	1 年以内	71,315.40
单位 4	2,660,000.00	2.12	投标保证金	3 年以上	2,660,000.00
单位 5	1,604,239.50	1.28	租赁保证 金	3 年以上	858,122.58
合计	119,967,784.51	95.72	/	/	3,589,437.9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 公司 投 资	39,275,000. 00	1,275,000. 00	38,000,000. 00	39,275,000. 00	1,275,000. 00	38,000,000. 00
对 联 营 、 合 营 企 业 投 资						
合 计	39,275,000. 00	1,275,000. 00	38,000,000. 00	39,275,000. 00	1,275,000. 00	38,000,000. 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75,000.00			1,275,000.00		1,275,000.00
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合计	39,275,000.00	-	-	39,275,000.00		1,275,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8,284,075.07	920,388,633.67	713,132,221.25	514,949,042.76
其他业务	8,029,548.98	7,477,364.73	899,248.12	487,791.34
合计	1,126,313,624.05	927,865,998.40	714,031,469.37	515,436,834.1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63,780.82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150.00	1,495,370.63
大额存单利息	2,098,249.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67,168.67	
合计	2,293,712.10	1,495,370.6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01.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91,382.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	1,277,231.15	

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15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829.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1,229.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96,814.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7.87	
合计	14,114,709.8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2	1.64	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3	1.23	1.2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汉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